

PHARMCHINA

全国药品交易会

TCME

中医药博览会

CIHE

NHNE

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
China International Natural Health & Nutrition Expo

NFBE

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
China International Natural Food and Beverage Expo

NHiChina

【参展手册】

2020年9月17-19日
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广州）A区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380号）

大会日程

日程	日期	时间	备注
特装企业/标摊展位改建企业	报到9月15-16日	09:00-17:00	如需加班，提前申请
	布展9月14-16日	08:30-17:00	
标摊企业报到/布展	9月16日	09:00-17:00	标摊企业谢绝9月16日前入场
展览期间	2020年9月17-18日	09:00-17:00	观众09:00入场 16:30后人员只出不进
展览期间	2020年9月19日	09:00-14:00	
撤展	2020年9月19日	14:00以后	请按规定时间撤展

特别提示：

- 参展商各项填报工作，请登陆 www.pharmchina.com.cn 或 www.nhnexpo.com 或 www.nfbexpo.com 官网
首页“参展商登陆”

第 83 届全国药品交易会、2020 中医药博览会联系：

化学药主厅/省市展团：

刘爽 女士

电话：010 84556515

手机：18612562682

QQ 号：3001600522

shuang.liu@reedsinopharm.com

中药主厅/中成药（民族药）展区：

郭菲 女士

电话：010 84556512

手机：18601126361

QQ 号：300 2211 077

fei.guo@reedsinopharm.com

化学药 /成人用品展区：

王宁 先生

电话：010 84556509

手机：17600805251

QQ 号：3002245325

ning.wang@reedsinopharm.com

微信/会议室报名、会议室预订、媒体/会议合作 联络：

姜雪丹 女士

电话：010 84556678

手机：13810486580

QQ 号：787278581

xuedan.jiang@reedsinopharm.com

在线展商手册、全国药品交易会官网合作请联 系：

李韬 先生

电话：010 84556520

手机：18710238399

QQ 号：3001681513

tao.li@reedsinopharm.com

OTC/艾灸及艾产品/中医药养生/智慧营销展 区：

李维伟 女士

电话：010 84556506

手机：18310150931

QQ 号：3001625708

weiwei.li@reedsinopharm.com

中药材/中药饮片/生物技术与创新/茶与健康/ 互联网+医药展区：

刘剑 先生

电话：010 84556510

手机：13810309057

QQ 号：3001656155

jian.liu@reedsinopharm.com

医用耗材/医疗器械/卫生防护物资/医药物 流技术与设备/中医诊疗及中医药设备展 区：

陈文漪 女士

电话：010 84556525

手机：13552054920

QQ 号：3001668557/3001622650

wenyi.chen@reedsinopharm.com

药品参观/观众预登记/特邀买家（零售药 店、代理商、电商）参观咨询、市场活动合 作：

顾充 先生

电话：010 84556513

手机：18611312950

QQ 号：3001662436

Chong.gu@reedsinopharm.com

**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和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联络：
营养与保健品、健康食品、食品饮料展区参展咨询：**

杨成龙 先生
电话：010 84556608
手机：18510310125
QQ 号：3001662800
chenglong.yang@reedsinopharm.com

王蕾 女士
电话：010 84556650
手机：15313933958
QQ 号：3002291209
lei.wang@reedsinopharm.com

海外品牌参展咨询：

敖琳 女士
电话：010 84556528
手机：17600007668
QQ 号：3002235608
lin.ao@reedsinopharm.com

魏润雨 女士
电话：010 84556526
手机：18518121199
QQ 号：3002279930
runyu.wei@reedsinopharm.com

参观及会议咨询、市场合作：

田野 先生
电话：010 84556504
手机：18611347915
QQ：3001692453
Ye.tian@reedsinopharm.com

李雨航 先生
电话：010 84556550
手机：18811654766
QQ 号：736561251
Yuhang.li@reedsinopharm.com

赵青阳 女士
电话：010 84556674
手机：13111088109
QQ：3002266106
gingyang.zhao@reedsinopharm.com

2020 中国健康营养原辅料/包装/设备展：

保健品原料/辅料配料展位销售：

张旖旎 女士
电话：010 84556536
手机：13910316949
QQ 号：3001658130
Yini.zhang@reedsinopharm.com

保健品原料/辅料配料展位销售：

孙夏 女士
电话：010 84556532
手机：13910962393
QQ 号：3001661817
Xia.sun@reedsinopharm.com

保健品包装展位销售:

穆悦鹏 先生

电话: 010 84556682

手机: 18515668421

QQ: 3002272976

yuepeng.mu@reedsinopharm.com

保健品原辅料/包装/设备参观及会议咨询、市场合作:

殷婷 女士

电话: 010 84556505

手机: 18818261645

QQ 号: 3002239306

ting.yin@reedsinopharm.com

其他展会服务咨询:

预订酒店请联系:

张颖 女士

电话: 010 84556713

手机: 13021912124

QQ 号: 3001698623

Ying.zhang@reedsinopharm.com

大会指定主场承建商(特装施工申报):

公司: 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

孙璐 先生

电话: 010-84662728

传真: 010-84662520 84662737

手机: 18500428241

pharmchina@bjome.com.cn

会刊及现场广告联系人:

公司: 北京东方情缘广告有限公司

杨爱莲 女士

电话: 010-84662129

传真: 010 84662116/84662586

手机: 13810998733

yphk@vip.sina.com

投诉邮箱: 123@reedsinopharm.com

保健品设备展位销售:

孙进 女士

电话: 010 84556523

手机: 15210231932

QQ 号: 3002219250

Jin.sun@reedsinopharm.com

保健品原辅料/包装/设备参观及会议咨询、市场合作:

张馨心 女士

电话: 010 84556542

手机: 13581867557

QQ: 3002219250

xinxin.zhang@reedsinopharm.com

大会指定主场承建商:

公司: 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

联系人: 孙璐

手机: 18500428241

电话: 010-84662728

邮箱: ome@bjome.com.cn

大会指定主场承建商(普装参展商楣板登记、标准展台搭建变更、增租家具)

公司: 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

刘波 先生

电话: 010-84662719

传真: 010-84662737/84662520

手机: 18510777118

pharmchina@bjome.com.cn

大会指定展品运输商

广州万展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020-31951085

传真: 020-31955045

手机: 13725429212

联系人: 赵泽波

电邮: m_expo2018@126.com

展会宣传机会

编号	具体内容	价格	名额	发行数量	发放对象
展会官方微信公众号推广					
M1	非展期单图文定制软文（含撰稿服务）	15000元/次	5次/月	17万	微信粉丝
M2	非展期单图文定制软文（不含撰稿服务）	7000元/次	5次/月		
M3	非展期文章冠名（上条幅）	3000元/次，1万元/5次			
M4	非展期文章冠名（下条幅）	2000元/次，6000元/5次			
M5	展期（展前一周至展会结束） 文章冠名（下条幅）	1万元/次	10次		
电子邮件推广					
E1	电子快讯主横幅广告（独家）	5000元/次	5次/月	13万	观众
E2	电子快讯（独家）	1万元/家	1家/期		
展会官网推广					
W1	官网首页幻灯片图	3万元/家/月	2家	10万浏览量/月	展商和观众
W2	官网二级页面（下载中心、展商名录、会议日程）	5000元/家/月	3家		
展会现场推广					
L1	观众挂绳	3万元	1家	8万	观众
L2	观众胸卡（胸卡背面1/2版面）	6万元	1家	8万	
L3	展会指定用水（含瓶装水制作费）	5万元/1万瓶	1家	1万瓶起	展商和预登记观众
L4	展会指定饮品（不含制作）	3万元	1家	不限数量	展商和预登记观众
L5	观众礼品（含礼品费用）	5万元/3000个	5家	3000个起	观众
L6	观众礼品（不含礼品费用）	3万元	5家		观众
L7	VIP休息区冠名 （含：1. 该休息区茶歇赞助企业、2. 桌签卡上企业品牌露出、3. 6张VIP胸卡、4. 现场功能图企业LOGO标识5. 摆放公司宣传资料和产品）	30000元	1家		观众
L8	展厅休息区冠名 （企业形象体现在休息区背景板、资料架）	20000元	1家		观众
L9	参观指南展商列表索引广告 （名称将用不同颜色来区分）	2000元/个			观众
L10	观众预登记页面广告（网站+微信+电邮）	20000元	1家	20万浏览量	预登记观众
会议推广					
C01	会议用笔赞助	10000元（制作费用自理，不含企业会）	1家	3000支起	
C02	会议用笔记本赞助	10000元（制作费用自理，不含企业会）	1家	3000本起	

请登录全国药品交易会或者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和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官方网站 www.pharmchina.com.cn 或 www.nhnexpo.com 或 www.nfbexpo.com 到“下载中心”下载“市场赞助方案”，查看详情。

尊敬的参展商：

欢迎您参加第 83 届全国药品交易会、2020 中医药博览会、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第二十届中国国际保健博览会暨 2020 中国（广州）保健节、2020 中国健康营养原辅料/包装/设备展为了更有效的协助您完成参展筹备工作，我们为您提供这本《参展手册》，请务必仔细阅读本手册，了解其中的服务信息，按照要求和您自身的需要认真填写服务表格，在截止日期前回复给相关负责人，凡贵公司呈交的表格，建议您打印一份存档。希望您在整个展期携带本手册以便参阅。我们再次衷心感谢您的大力支持与合作，

并期待与您 **相会在广州！**

绿色展会，文明参展

为营造良好的商业展示、交流氛围，给所有与会展商、专业买家提供一个安静、舒心、无污染、高品质的展会平台，进一步提升药交会的展会品质，维护好我们共同的药交会秩序，主办方提议各参展企业杜绝如下不良参展行为：

1. 现场不得展示售卖蜜蜡、琥珀、箱包、珍珠、玉器、玉石、翡翠、玛瑙、首饰、银器等与展会没有直接关系的展品
2. 不得占用展会公共通道发放宣传资料以及将自己私有物品放在展会通道处
3. 禁止拆除、或用横幅和其他广告画遮挡门楣，禁止任意张贴或摆放企业宣传、易拉宝等广告，现场不得聘用志愿者举广告牌游场等违规宣传行为，并严格遵守广告法
4. 禁止使用非环保材料搭建展位等，导致展会现场噪音、空气、废纸污染严重，给所有与会人员造成了困扰
5. 现场禁止低俗、艳俗活动表演
6. 未满18岁的未成年谢绝入场
7. 严格遵守广告法，不做违规宣传
8. 展会开展期间全部展馆“静音”，禁止使用音箱或其他设备公放

请您仔细阅读本手册，并根据我们的提示申报必要表格并规划好您的展会工作。

如对本手册有疑问，欢迎致电主办方：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1-3号，平安国际金融中心B座15层，100027 电话：010-84556677

国药励展官网 www.reedsinopharm.com

全国药品交易会官网：www.pharmchina.com.cn

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官网：www.nhnexpo.com

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官网www.nfbexpo.com

中国健康营养原辅料/包装/设备展官网：www.apichina.com.cn/intro/122.html

“哈哈牛”网站产品免费宣传—实时观众在线对接（必填）

特别提示：

1. 国药励展推出全新在线招商平台“哈哈牛”网站，以线上买家为目标群体，帮助贵公司在线招商，加强企业品牌知名度，吸引更多买家在线浏览您的产品并光临您的展位洽谈。
2. 您可通过系统更新您公司店铺，上传或修改多个店铺产品信息，并为产品添加图片和说明。
3. 您上传的产品信息将有机会获得主办方提供的包括：“哈哈牛”网站首页推荐、官方网站、电子邮件、微信等多种方式的**免费宣传**！

登录步骤：

第一步：主办方通过快递邮寄“展位确认书”，确认书中有“登录名”和“密码”

第二步：登录**全国药品交易会官网**：www.pharmchina.com.cn、**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官网**：www.nhnexpo.com、**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官网**：www.nfbexpo.com 选择官网首页的“展商登陆”一输入《展位确认书》上的“登录名”和“密码”，进入系统

第三步：进入系统后点击“在线展商手册”界面，进入产品管理页面，根据要求详细填写产品分类和描述信息。



“哈哈牛”在线填写 请联系：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药品会项目组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1-3 号，
平安国际金融中心 B 座 15 层，100027
联系人：李韬 先生
电话：010-84556520
E-mail: tao.li@reedsinopharm.com

参展商胸卡登记（必填）

截止日期 8 月 28 日

特别提示：—— 展会实行参展商胸卡实名制

参展商胸卡申请规则：（**请特别注意！**）

1. 参展商可在线免费领取胸卡，数量为 4 张/9 平米。
2. 需要另外增加胸卡的参展商，请在系统中点击“展商邀请观众参观”申请观众胸卡。
3. 展商申请的“参展商胸卡”及“展商邀请观众参观胸卡”都在展商报到期间来展商报到处领取。

登记步骤：

第一步：主办方通过快递邮寄“展位确认书”，确认书中有“登录名”和“密码”

第二步：登录全国药品交易会官网：www.pharmchina.com.cn、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官网：www.nhnexpo.com、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官网：www.nfbexpo.com 选择官网首页的“展商登陆”一输入《展位确认书》上的“登录名”和“密码”，进入系统

第三步：进入“在线展商手册”后点击“参展商胸卡”登记界面，根据要求详细填写胸卡信息



“哈哈牛”在线填写 请联系：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药品会项目组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1-3 号，
平安国际金融中心 B 座 15 层，100027

联系人：李韬 先生

电话：010-84556520

E-mail: tao.li@reedsinopharm.com

目录

1. 总则	10
1.1 表格一览	10
1.2 指南须知	11
1.3 组织机构	11
1.4 时间、注意事项及地点	12
2. 邀请客户参观	14
2.1 展商邀请观众参观	14
3. 参展商搭建与报馆	15
3.1 主场搭建商介绍	15
3.2 布撤展路线图	15
3.3 展商参展管理规定	16
3.4 特装展台	27
特装展台展前申报流程	27
特装搭建商办理申报手续需提交的文件清单	27
特装展台现场布展流程	27
表格 1 特装展位展台搭建委托书（特装必填）	29
表格 2 特装展位施工单位确认及用电申报表（特装必填）	30
表格 3 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特装必填）	31
表格 4 押金与发票信息采集表（特装必填）	32
3.5 标准展台	33
报到流程	33
标准展位图例及物品明细	33
表格 5 标准展台变更确认表	34
3.6 增租家具	35
家具图例	35
表格 6 增租家具申请表	36
3.7 国内货运服务	37
4. 展会宣传	42
4.1 宣传规定	42
4.2 会刊免费登记表	42
4.3 会刊广告刊登说明	43
表格 7 会刊广告征订表	44
4.4 室内外广告发布	45
表格 8 现场广告征订表	45

5. 会议室预订	46
<u>5.1 会议室预订</u>	46
6. 辅助信息	51
<u>6.1 酒店预订</u>	51
<u>6.2 交通介绍</u>	52

1. 总则

1.1 表格一览

	项目	截止日期	特装/ 标改特	普装	页码
展商 服务类	“哈哈牛”网站产品免费宣传★	10 月 20 日	必填	必填	6
	参展商胸卡登记	8 月 28 日	必填	必填	7
	酒店住宿登记表	8 月 28 日			51
	组委会联络表				1
工程 搭建类	特装搭建商办理申报手续需提交的文件清单		必读		16
	表格 1 特装展位展台搭建委托书	8 月 21 日	必填		29
	表格 2 特装展位施工单位确认及用电申报表	8 月 21 日	必填		30
	表格 3 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8 月 21 日	必填		31
	表格 4 押金与发票信息采集表	8 月 21 日	必填		32
	表格 5 标准展台变更确认表	8 月 21 日		必读	34
	表格 6 增租家具申请表	8 月 21 日		必读	36
	大会主场搭建商		必读		15
广告 宣传类	大会赞助机会		必读	必读	4
	表格 7 会刊广告征订表				44
	表格 8 现场广告征订表				45

1.2 指南须知

- 第83届全国药品交易会、2020中医药博览会、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第二十届中国国际保健博览会暨2020中国（广州）保健节、2020中国健康营养原辅料/包装/设备展的主办单位——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依法对第83届全国药品交易会、2020中医药博览会、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第二十届中国国际保健博览会暨2020中国（广州）保健节、2020中国健康营养原辅料/包装/设备展的整个进程拥有最终控制权和决定权。
- 参展商必须遵守本手册中的相对的各项合约及其条款的各项规定。任何对参展要求有所变动的意见都须在手册要求的时限之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主办单位。主办单位在不致损坏参展商权益的前提下，对本手册中的若干规定和条款享有解释、制定和修改权。
- 参展商与主办单位就参展等相关事宜签署申请表后，即被默认为遵守本手册的所有规定、补充说明及相关条款。
- 主办单位有权独立处理本手册中未能详释的一切情况。
- 为方便参展商参加展览会，请各参展商认真填写。
- 阅读并填写相关申请表格，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前传回或快递相关单位。
- 如有超出本《参展指南》和参展合同指明的不可预见情况发生，主办单位的决定将是最终决定。

1.3 组织机构

83 届全国药品交易会、2020 中医药博览会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支持单位：中国医药商业协会、中国化学制药工业协会、中国医药集团、励展博览集团

组团单位：北京医药行业协会、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贵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福建省医药行业协会、四川省医药行业协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品工业协会、海南省医药行业协会、河北省医药行业协会、云南省中药材种植养殖行业协会、济宁市医药行业协会、兰州医药行业协会、珠海市医药行业协会、广东省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四川省医疗器械行业协会、江苏省医疗器械行业协会、河北省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广西省医疗器械行业协会、深圳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商帅商学院

鸣谢单位：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北京市商务局、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贵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福建省商务厅、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四川省商务厅、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海南省商务厅、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云南省商务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对口援疆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医疗保障局、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政府、乌鲁木齐市药品监督管理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商务厅、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局、济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济宁市财政局、济宁市生物化学工业办公室

支持媒体：中国医药报、医药经济报、新浪医药新闻、生物谷、中药材天地网、健识局、赛柏蓝、米内网、医药地理、医药云端信息、39健康网、医药魔方、中国医药联盟、东方医药网、东方医疗器械网、猎才医药网、药源网、医药英才网、家庭医生在线、新浪健康、健康网

第二十届中国国际保健博览会暨 2020 中国（广州）保健节（CIHE）

主办单位：中国保健协会、国药励展

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NHNE）/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NFBE）/2020 中国健康营养原辅料/包装/设备展（NH China）

主办单位：国药励展

支持单位:

中国保健协会保健咨询服务工作委员会、中国保健协会市场工作委员会、中国保健协会健康服务与研究专业委员会、中国保健协会酵素产业分会、中国百货商业协会化妆品国际分会、美国商务部、韩国(财)京畿道经济科学振兴院、广东省保健食品行业协会、广东省食品学会、浙江省保健品化妆品行业协会、河南省营养保健协会、山东省保健品行业协会、云南省保健食品行业协会、深圳市保健协会、台北市进出口商业同业公会、淘欧洲商会、安康国际企业集团、庶正康讯(北京)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新营养(北京)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中国医药集团、励展博览集团

支持媒体:

中国医药报、医药经济报、米内网、21世纪药店、新营养、营养盒子、吴图食品网、食品商务网、21保健品网、中国医药联盟、东方保健品网、东方医药网、庶正康讯、健康霄云汇、中食安信、食品工业科技、食品产业网、中食产经网、环球食品博览网、联商网、食品展会网、食品人才网、中国食品招商网、进口食品网、大展会网、食品伙伴网、食品伙伴网国际站、唯塑传播、创联食用胶网、39健康网、家庭医生在线、新浪医药新闻、新浪健康养生等

1.4 时间、注意事项及地点

2020年9月17-19日,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广州)

报到时间及注意事项:

日程	日期	时间	备注
特装企业报到/标摊展位改建企业报到	2020年9月15-16日	09:00-17:00	
标准展位	2020年9月16日	09:00-17:00	

- 参展企业持《展位确认书》原件及报到人名片、身份证到展商报到处报到,并领取参展资料
- 每个展位(9 m²)领取:会刊券、礼品券各一张、实名胸卡(9 m²/4张,如再网上申请“邀请客户参观”胸卡,再展商报到处领取)、物品明细表
- 所有企业参展时带齐有关企业资质
- 《展位确认书》复印无效,发生丢失,请速与主办方销售人员联系。
- 再次提醒您务必妥善保管《展位确认书》,参展报到时必须出示,以免影响您的报到。

布展时间及注意事项:

日程	日期	时间	备注
特装企业/标摊展位改建企业布展	2020年9月14-16日	08:30-17:00	如需加班,提前申请
标摊企业布展	2020年9月16日	09:00-17:00	如需加班,提前申请

参展商一律佩带参展商胸卡入馆布展。

- 凡特装展位不得由该展位参展商自行特装施工布展,应委托有相关特装施工布展资格的承建商进行。
- 特装展位布撤展施工人员一律佩带施工证入馆施工。
- 特装承建商进场时,须缴纳清洁押金、电费、施工管理费及其他相关费用等进场手续,方可进场施工。
- 参展商所有活动严格限制在自己的展位范围内进行。
- 为保持展区内通道的畅通,请将暂时不用的物品清理保管好,主办单位有权清理占用通道的物品。
- 布展期间谢绝一切无关人员入场参观。

展位搭建要求:所有展商及光地搭建商务必须遵守组委会所定之规则。展场内所有搭建物不得封顶, **展厅内所有单层展位最大搭建高度不能超过4.5米。禁止搭建双层展台。**4米以上背板厚度不得少于20CM,龙骨间距不得大于40CM。

开展时间及注意事项:

日程	日期	时间	备注
展览期间	2020 年 9 月 17-18 日	09:00-17:00	观众 09:00 入场 16: 30 后人员只出不进
展览期间	2020 年 9 月 19 日	09:00-14:00	

- 参展商应严格遵守主办单位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及时间日程安排, 展示期间建议您坚守自己的展位, 以免影响您的参展质量。
- 展出期间, 参展商应提前半小时 (8: 30) 入馆, 以确保展品安全, 展示期间每天 16:30 开始播放清场通知, 所有人员只出不进。

开展期间贵重物品最易丢失, 在所有手提物品撤走或打包, 租用器材、设备归还供应商之前, 请确保您的展台有人照看, 否则由此造成的各项损失由展商自行负责。

撤展时间及注意事项:

日程	日期	时间	备注
撤展	2020 年 9 月 19 日	14: 00 以后	请按规定时间撤展

- 展会三天, 在未规定的撤展时间前, 即9月19日14: 00前禁止撤出展品。未经组委会同意, 参展商不得提前将任何展品及宣传品等撤离展馆; 同时不得将展位主体结构提前拆卸撤展
- 请在 2020 年 9 月 19 日中午 12: 00 以后到展商服务处领取展品出馆证, 填写撤馆展品清单。
- 展会撤展期间, 禁止野蛮拆卸推倒墙体; 展会撤展期间, 所有地毯粘贴的地毯胶必须清理干净。

所有展商须严格按照此表参加展览活动, 所有因此引起的争议, 组委会享有最终解释权, 为了大会秩序, 请您积极配合!

2. 邀请客户参观

2.1 展商邀请观众参观

截止日期：8 月 28 日

感谢您参展第 83 届全国药品交易会、2020 中医药博览会、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第二十届中国国际保健博览会暨 2020 中国（广州）保健节、2020 中国健康营养原辅料/包装/设备展，组委会现邀请贵司组织客户到现场参观您的展位，免去贵公司客户自己申请胸卡，为您的客户提供更完美的参会体验。

1. 参展商可通过填写此表单为您的客户申请观众胸卡
2. 您所申请的观众胸卡将与参展商胸卡一同，于展前报到时领取

报名方式：

1. 登录**全国药品交易会官网**：www.pharmchina.com.cn、**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官网**：www.nhnexpo.com、**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官网**：www.nfbexpo.com 官网首页的“展商登陆”—输入《展位确认书》上的“登录名”和“密码”，进入系统
2. 选择“在线展商手册”——进入后点击“PC 展商邀请观众参观”申请观众胸卡。

主办方拥有活动最终解释权。

组团参观 请联系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药品会项目组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1-3 号，平安国际金融中心 B 座 15 层，100027
联系人：顾充 先生
电话：010-84556513
手机：18611312950
E-mail: chong.gu@reedsinopharm.com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保健品项目组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1-3 号，平安国际金融中心 B 座 15 层，100027
联系人：田野 先生
电话：(010) 84556504
手机：18611347915
邮箱： ye.tian@reedsinopharm.com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保健品原料项目组
张馨心 女士
电话：010 84556542
手机：13581867557
xinxin.zhang@reedsinopharm.com

3. 参展商搭建与报馆

3.1 主场搭建商介绍

重要提示：

- 1、请展商在选择搭建商时须严格审核搭建商的资质，并监督其按照相关规定规范施工，杜绝安全隐患。
- 2、参展商选择搭建商之后，参展商和搭建商自愿平等协商合作，就展台搭建事宜达成协议。
- 3、建议展商督促所选的搭建商购买相应的安全保险。
- 4、展台搭建商过程中或者使用中，因搭建原因给参展商造成的任何损失，应由搭建商直接与参展商协商责任承担问题。
-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规定，参展商与搭建商因展台搭建产生的任何纠纷（任何纠纷包括但不限于防火隐患、搭建施工安全、合同纠纷、票据纠纷等）应由双方协商解决，主办方对此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大会指定主场搭建服务商：

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

是一家专业会展服务企业，致力于展览展示及文化艺术交流等多领域发展。十余年的专业经验，国际化的从业背景与人性的合作理念使我们更能了解客户的需求，从而提供客户满意的解决方案。公司拥有 8000 平米的现代化工厂、超过 1200 套的标准展架以及专业的施工队伍，并多次在政府展中受到客户的嘉奖和大会主办机构的高度评价。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8 号 2 号楼（设计大厦）九层

联系人：孙璐 电话：18500428241 座机：010-84662728

邮箱：ome@bjome.com.cn 传真：86-10-84662670 邮编：100029

3.2 布撤展路线图

第83届全国药品交易会、2020中医药博览会、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和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2020中国健康营养原辅料/包装/设备展



3.3 展商参展管理规定

为了保证展会的顺利召开，请展商和搭建商认真阅读下列规则并严格遵守，任何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大会的安全管理规定。组委会保留对违反安全规定的展台进行限期整改或者停止参展的处理的权利。

一、文明参展

为了营造良好参展环境，体现展台展示效果，引导健康文明参展，持续打造国际品牌影响力，国药励展敬请—第83届全国药品交易会、2020中医药博览会、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第二十届中国国际保健博览会暨2020中国（广州）保健节、2020中国健康营养原辅料/包装/设备展所有参展单位严格遵守《展会文明参展管理规定》和《展会服装管理规定》，并执行以下管理规定：

- **展会开展期间，展馆采取全场静音管控。现场严令禁止扩音器、扬声器、喇叭等设备进入展馆。对于违反规定擅自携带扩音设备并进行播放的参展企业，将受到主办单位或主场承建商的书面整改通知，如15分钟内未能将音响停止，主办单位将直接终止该展位的电力供应并在施工及履约押金扣除5,000元处罚。恢复电力供应申请不能保证在短时间内安排，由此带来的损失将有参展单位承担全责。**
- **展会杜绝高危、低俗、艳俗表演或有悖中华文明基本准则的活动演示。（包括但不限于：1、不在舞台上抛洒奖品或进行有可能造成哄抢的活动；2、杜绝为吸引眼球而使用低俗文字或人体彩绘、钢管舞、COSPLAY 及穿着暴露的活动，活动展示服装必须合规得体。）如违反规定，交由执法部门现场执法处理，参展企业承担相应后果。**
- **参展方要采取必要安全防范措施和开展相关的安全提示确保各项安全。**
- **所展示的产品符合展会参展范围，严禁展出珠宝玉石、玩具等展会无关产品，一经发现当场无条件清出展馆，并由参展方承担造成的损失。**
- **不得雇用志愿者进行举牌巡场；不得随意张贴、摆放未经主办方允许的广告；不得拆除或用横幅和其他广告画遮挡门楣。**

二、搭建商资质

-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从事展览装修工程资格。**
- 2) **.注册资金人民币200万元以上（含200万）**
- 3) **.公司必须成立3周年以上且有2年以上服务国药励展展会的经验。**
- 4) **.拥有不小于2000m²的制作工厂。**
- 5) **.公司经营良好，无重大事故或被参展商或其他第三方投诉的情况的。**
- 6) **.公司给予员工及工人缴纳的社会保险保单。**

为了保障您的工程质量和搭建安全，建议您选择符合以上条件的搭建商。

三、保险与风险

展商应为他人其在展台内所受到的财产及人员伤害负责，因此展商须购买公众责任险，同时在展品和商品进撤馆运输和展出期间应购买展品险。每个展商应购买的公众责任险保额下限为30万元，同时展商须联系他的保险代理将他的展品也涵盖在保险里。主办单位对任何展品和个人物品的遗失或损坏不负有责任。

对不能按规定回传保单的搭建商，主办单位及主场搭建商有权拒绝其进入展馆并禁止其施工。主办单位及主场搭建商提醒各参展商，对于各自的员工、代表、展台搭建商以及分包商，参展商负有同样的法律责任。建议参展商在展台搭建合同签约时明确施工方的安全施工责任，查看施工方是否有购买公众责任险和施工人员险，以保护自身利益。否则，展商须对其搭建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人身及财产损失负责。

四、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规定，参展商与搭建商因展台搭建产生的任何纠纷（任何纠纷包括但不限于防火隐患、搭建施工安全、合同纠纷、票据纠纷等）应由双方协商解决，主办方对此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1) 主办单位及支持单位对遗失、失窃、火灾引起的损失,任何性质对人身或物品造成的伤害概不负责。展厅自己有保安人员,但对遗失不负有责任。
- (2) 由于展商参展或任何与其参展相关的原因而使主办单位遭受索赔的,该展商应对主办单位作出赔偿。
- (3) 主办单位对展商或其代理、雇员的人身以及、内乱、罢工、经济封锁、武装暴力以及其它使得主办单位无法或不利于该展览会在原地如期举行的客观因素所造成的损失、破坏、延误或取消等概不负责。主办单位有权将展会推迟。展商应该认识到主办单位由于上述原因还将继续遭受损失,其财产因展览而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的遗失、破坏、损毁概不负责。
- (4) 主办单位及其支持单位对因任何不可抗力如战争故确实应该免于作出其它赔偿。展商已支付给主办单位的有关费用归主办单位所有。
- (5) 如展商在确认参展后宣布退出,其在此之前支付给主办单位的所有费用均不予退还。展商退出展览会必须书面通知主办单位,以便于其对原有展位作出重新安排,展商无权据此提出退款或其它请求。
- (6) 参展商名录之内容由参展商或其代理提供,主办单位及支持单位对参展商名录内的错误或遗漏概不责。
- (7) 主办单位及支持单位对展品出、入境货运过程(包括运输、搬运及报关)中所造成的遗失、损坏或延误概不负责。展商应投保充分的运输险。
- (8) 参展商对展品演示的安全操作负责,凡是对观众有可能产生的危害,参展商必须做好相关防护措施。
- (9) 参展商必须保证在演示过程中不会产生危害人体的有害气体或微粒。
- (10) 展期中,尽管主办单位安排了专业的保安人员,但参展商仍须对自己的展品及财物负责,任何遗失或损坏均由参展商自己承担。
- (11) 如果展商在确认参展以后宣布退出,其在此之前支付的所有费用均不予退还并需要承担主办方因展商未参展而承受的额外损失。
- (12) 友情提示:主办方虽在现场大量配置安保人员,但展会到场人员散杂,为确保您企业和个人财产的安全,我们再次提醒您保管好展台内所有物品和个人财产!

五、展台高度及设计图纸审核

展厅内所有单层展位最大搭建高度不能超过4.5米。禁止搭建双层展台。4米以上背板厚度不得少于20CM,龙骨间距不得大于40CM。

六、灭火器

施工现场必须配置灭火器,灭火器必须具有检测合格标志,展台面积小于50平方米的需配置 2 具,展台面积超过50平方米的,每50平方米配置1具,不足50平方米的部分按50平方米计算。(最低标准)

七、安全帽

所有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戴检测合格的安全帽。超过2米以上的施工视为高空作业,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安全带。升降车需设有防护栏,梯子需安排专人看护。不带安全帽不允许进场。

八、电线

不得直接从展馆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广州)电箱上接驳电源,展台必须配置带漏电保护装置、箱体为金属材质的二级电箱,金属展台及桁架必须接地,灯箱应采用难燃或阻燃材料制作,开设散热孔,所装灯具与基础保持50公分以上安全距离或设阻燃隔离层,严禁使用高温、高压灯具或霓虹灯,否则不予送电。按规范配备安全可靠的空气断路器和漏电保护器,安装在安全、明显、方便操作和检查的位置。电源线必须使用ZR-BV阻燃双塑铜芯电线或护套线,禁止使用花线或双绞线,接线必须使用接线端子,电线主线需穿金属管,电线、电缆、接插件横穿地面时应有过桥保护,不得直接放置在地毯上。

九、安全检查

展会搭建期间,每天下午进行安全巡检,请展商督促搭建商务必配合安全巡检。组委会有权对存在安

全隐患的展台下发整改通知，情节严重或不加改正的，组委会有权停封展台。造成的任何损失由展商自己承担。
每个展位的施工单位必须确定一名现场施工安全负责人，佩戴安全员证，全面负责施工搭建及消防工作，并配合组委会安全巡检工作。

十、撤展管理

撤展时，搭建公司必须负责清理、运回报馆的特装展位的搭建物，不得遗留在展馆或展馆附近，否则不予退还清场押金。

—在09月19日下午16点前，原则上不允许任何展品撤展。

—展会期间，所有成箱的物品出门（包含展品和其他物品）必须先到“现场服务处”开具“出门条”。大会主办方提醒您，为维护您和其他参展人员的财产安全，请您自觉办理出门手续！

—展馆内配设多名安保人员，但展位内物品展商应自行保管，凡丢失物品的情况，主办方不予负责！

—提示：每天闭馆前，请自觉处理好展位内的物品（重要资料可打包寄存或带走，贵重物品请随身携带），以免丢失，尤其是展会最后一天。

—展商在撤馆时必须使场地保持原样。展商在布置过程中造成的损坏由主办方按损坏程度向展商收取整修赔偿费。

特装企业撤展流程

09月19日16:00以后

将租赁器材留在展位，承建商到展位收取



特装展台停止供电



家具类、电器类、展示产品类、必须凭出门条出馆



大件物品打包



现场服务台办理

填写出门条



运走大件展品，搭建商拆除特装展台



将展台内的垃圾运出馆外



展馆工作人员检查合格并在验场单上签字，并将验场单交回各馆现场服务台



撤展结束

十一、展台清理

1. 组委会安排展会每天通道等公共区域的清洁工作。展商自行负责自己展台的清洁。
2. 展商须在每天展会结束离馆前清理各自展台，并可将其展位内的废弃物置于展台外的通道边。
3. 展会期间大会提供雇用清洁人员服务，均在总服务台办理服务手续。

十二、物流

请参展商选择大会指定物流公司，若因使用其他物流公司出现任何纠纷，都与组委会无关。

十三、展商搭建规定

- 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作为第83届全国药品交易会、2020中医药博览会、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第二十届中国国际保健博览会暨2020中国（广州）保健节、2020中国健康营养原辅料/包装/设备展主场搭建服务商，执行大会制定的有关搭建、安全等规定并负责现场搭建管理。
- 展台仅供参展商展示其产品使用。
- 展品的展示与现场操作不得妨碍邻近展商的展示活动。
- 主办单位有权将参展商一些不按规定进行的属于有害，有噪音的，有危险的展示行为撤离或做出调整而无需该参展商同意，由此而引起的损失均由该展商承担。
- 馆内禁止吸烟。
- 根据消防规定，展台外隔墙与展厅大墙间需要保留3米消防通道；展台顶部与展厅天花板之间应保留0.5米的空间，否则必须使用高性能防火建筑材料。
- 展厅内禁止使用一切易爆、易燃、有害及危险品。
- 障碍及突出物：展厅通道应保持至少3米的宽度。
- 展商的展示活动必须在其所属展位区域内进行，不得在通道或空地处摆放任何阻挡物品、悬挂标记或突出物，更不得在公共区域进行举牌游行、散发资料、置易拉宝等，一经发现，组委会有权将物品没收或处理。（有关信息发布和宣传的详细规定）。
- 在整个展期，尽管组委会已设有保安人员，但场内人多人杂，展商仍需对贵重物品负责。展台内至少保证有1名工作人员留守，以防物品丢失，贵重物品请展商自行保管。
- 除了为其产品寻找地区代理，展商不得利用展览进行人员招募。

■ 标准展台参展商须知

- 展台改动：原则上不得擅自改动，任何改动需事先以书面形式向大会主场搭建商（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申报，得到批准后，方可改动，改动费用由参展商支付。
- 标准展台由主办单位指定展会搭建总代理负责建造，基本结构为白色标准框架及围板构成。如果展商要另行增订部分的设施及增加水、电、气的使用，请参阅本手册表格并向指定大会主场承建服务商提前申报，费用展商自理。
- 每个标准展台的用电功率为500w，标准展位内电源只限一般照明及低功率电器使用，严禁使用示设备或其他附加照明设备供电。超过标准用电负荷须另行申请。
- 未经大会主场承建服务商（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同意，不得对标准展台结构作任何改动或添加，不得在展板及铝料上贴墙纸，不准钉钉和钻孔；如果在悬挂或陈列展品时需要帮助，请与大会主场搭建商联系。
- 同一家企业预定2个及2个以上展位，如不特别声明，搭建时默认为中间展墙拆除。如有特殊需求，请填写《标准展台搭建变更申请表》。
- 提醒您特别注意：标准展台搭建有变更的参展商，请在截止日期2020年08月21日前务必将此表传真给大会主场承建服务商，以免现场临时拆除、安装展台，需要另行付费。

■ 特装展台施工管理规定

各施工单位应严格遵守展会举办所在城市的《大型社会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展览、展销活动消防安全管理暂行规定》、场馆《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广州）搭建施工安全管理规定》、严格遵守展会组委会和主场服务商发布的《特装展台施工管理规定》以及其它相关规章制度，服从组委会、主场服务商、展馆施工管理部门的施工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展台和人身安全。

主场服务商有权对不符合要求的设计提出修改意见，有权对施工中存在的隐患提出整改意见，有权对施工中违规行为提出警告和给予处罚。

因违反下列规定，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由施工单位负责，并承担由此给组委会、主场服务商、展馆造成的所有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

— 如果展位至09月16日下午15:00仍为空置，组委会保留使用该空间的权利。

— 除组委会提供的标准展位外，光地特装搭建应由展商自己负责。

— **搭建申请：**所有展台设计，包括各项尺寸，布置效果，附加材料等清单必须于08月21日以前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到pharmchina@bjome.com.cn 呈交大会主场搭建商（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审批。如果展台设计影响了展会整体效果，东方美景有权要求改变展台设计。**未经审批和批准的任何设计，不得施工。**

— **展台改动：**经组委会审批后的展台，未经组委会批准，不得擅自改动。

— **展台装修与分界：**展台设计的范围限制在展台地面边界所在区域限高之内的立体空间内，所有展台结构及附属部分一律不得超过此范围之外。不得在展台范围以外的立柱上进行包裹、悬挂、喷涂及粘贴。

— 展台面向主通道的一侧必须开放。展厅内，不得在地面钻孔，不可损坏瓷砖，不能将地面沾上油污，化学药品或有机胶等

— 所有展台结构单元的加工制作不得在展厅内进行，不准在展厅内使用高温焊接、高温切割、电锯、烘干、喷漆、大型压缩机等设备，如有需要，需提出申请，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在室外作业。

— 用于展台搭建和内部装修的材料必须是阻燃材料且至少应有 2 级燃烧值并配备必要的消防用品及措施，禁止使用弹力布。

— 展台搭建所选用的材料必须为绿色环保材料。

— **禁止搭建双层展台：**

— 对于任何违反规定搭建，经组委会警告后还未整改的展台，组委会有权采取断电等措施处理。

施工申报：

— 施工前应按照组委会发布的《参展指南》有关规定办理施工资质登记备案、施工图纸报审等手续，并交纳相关费用。

— 特装搭建商应向主场服务商交纳**施工安全责任押金**，特装搭建商违反安全责任受到处罚时，主场服务商有权从施工安全责任押金扣除。特装搭建商撤展结束后，无遗留问题时，押金退回。

人员管理：

1. 施工现场的安全和防火由施工单位负责，施工单位应确定一名**施工现场安全负责人**，佩戴安全员袖标，全面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防火工作。

2. **所有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戴检测合格的安全帽。**2米以上（包含2米）人字梯禁止使用，超过2米以上的施工视为高空作业，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安全带。升降车需设有防护栏，梯子需安排专人看护。2 米以上施工须使用脚手架，并正确佩戴安全绳。所有人字梯和脚手架须有专人扶梯保护。

3. 展台施工人员须佩戴本展览会核发的施工证件，一人一证，严禁证件不符和倒证现象的发生。

4. 展览会开展期间，施工单位须留电工、木工等工种人员值班，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5. 布撤展施工期间，搭建公司报馆负责人或指定负责人必须到现场值守，直到展会结束，撤展工作全部完成方可离场，违者将予以处罚。

结构安全：

1. 展台设计不得超过规定的限重、限高，应考虑对邻近展位的影响，背景位置和内容必须获得主场服务商审批通过，背景板高度超过相邻展位时，背面必须做美观处理且不得含有任何文字和图片内容。

2. 展台结构必须牢固、安全；展台搭建的任何结构不得超出展台的地面面积。

3. 禁止在展馆柱子、天花、墙面、地面等设施上打孔、钉钉、喷漆、刷胶、粘贴，不得破坏展馆设施。
4. 展台结构严禁在展馆顶部、柱子、围栏及各种专用管线上吊挂、捆绑，所有结构应和展台自身主体结构连接，严禁利用展馆顶部网架作为吊装展台结构的工具。
5. 搭建应使用难燃或经过阻燃处理的材料，木制结构必须刷防火涂料。
6. 使用玻璃装饰展台，应采用钢化玻璃，并确保安装可靠并设有明确标示，以防破碎伤人。
7. 展台搭建材料应符合环保要求，并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环保监测报告。

用电安全：

1. 电路施工人员必须持有电工证，穿绝缘鞋，并严格按照国家电气规程标准施工、安装、使用。
2. 照明灯具、霓虹灯灯具、各种用电设施及材料应符合电气安全和消防安全的要求，具有国家专业安全认证，严禁使用大功率卤钨灯、霓虹灯，灯具布置与可燃物品应保持50厘米以上距离。
3. 电源线必须使用ZR-BV阻燃双塑铜芯电线或护套线，禁止使用花线或双绞线，接线必须使用接线端子，电线主线需穿金属管，电线、电缆、接插件横穿地面时应有过桥保护，不得直接放置在地毯上。
4. 申报用电量应符合实际需要，实际用电总量不得超过预报电量，电气线路容量配备应均衡，线路走向规范，每一回路接装用电设备总和不得超过其最大负荷量。
5. 施工单位未经允许不得擅自动用展馆配电箱、水源、气源等固定设施，每个展位应按实际用电量申报施工用电和展期用电，不得超负荷用电。

消防安全：

1. 所有搭建材料必须符合《建筑内部装修防火设计规范》及国家有关部门关于临时性建筑材料的消防要求。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不得低于B1级，并提供国家认可的消防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 严禁在展馆内存放和使用有毒、易燃易爆物品，禁止明火作业。
3. 所有搭建材料、包装物、杂物应分类有序存放，不得占用消防分割区和消防通道，不得遮挡、圈占、堵塞消防设施。
4. 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得搭建展台及堆放物品，保证防火卷帘门升降畅通，不得以任何方式遮挡消防栓等消防设施。
5. **施工人员禁止在展馆内吸烟。**
6. 施工完毕后应将剩余材料、工具等物品清理出展馆。

电气安装：

1. 为安全起见，展馆内所有连接主电力系统的工作需由展会指定的搭建商完成。
2. 如参展商有特殊要求，请在开展前向主办单位提出申请，由主办单位安排指定搭建商完成相关工作。费用由参展商支付给指定搭建商。
3. 未经主办单位容许，任何私自对主电力系统的连接或改造而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展商自行负责。

治安管理：

1. 各施工单位应保管好自己的物品，谨防失窃。
2. 各施工单位未经允许，严禁动用非自己展位内的物品。
3. 各施工单位间如在施工中产生矛盾，应自行友好协商解决或报请主场服务商协助解决，严禁打架斗殴。
4. 将施工工具、设备、灯具电料、搭建材料等带出展馆前，需先开具出门条。

撤展管理：

1. 施工单位应严格遵守大会规定的撤展时间，不得提前撤展。

2. 施工单位撤展时要指定现场负责人，保证人身、财产安全，严禁将展台推倒或拉倒等野蛮拆卸行为。
3. 施工单位应将展台搭建材料和垃圾全部清出展馆，不得遗弃在展馆范围内。
4. 撤展结束后，施工单位应先自查，然后报请主场服务商和展馆验收，如有垃圾遗留在展馆范围内或对展馆设施造成损坏的均不能通过验收。

对违反施工管理规定的处理办法

搭建商在施工过程中未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需接受如下处罚规定：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扣除全部施工押金，是推荐搭建商的将终止其推荐搭建商资格。

1. 施工人员因违反安全操作规定，致使展台在进馆施工、参展过程、撤馆以及运输过程中发生展台倒塌、人员伤亡、火灾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施工单位应负全部责任，施工押金全部扣除，并承担由此给主办单位、主场服务商和展馆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2. 展台搭建未确保结构牢固稳定性，出现结构失稳等重大安全隐患；
3. 搭建商因合同纠纷（包括但不限于搭建商与展商之间，搭建与施工人员之间的欠薪、知识产权纠纷等）未能及时妥善处理，影响展会正常秩序，造成不良影响的；
4. 提前撤展的；
5. 规定时间内未及时撤展的。
6. 不服从主办单位及主场公司管理情节特别严重的。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扣除施工押金的50%以上，并停止其施工，立即整改

1. 展台搭建超过规定的高度的；
2. 展台搭建超过规定的面积的；
3. 在展馆防火卷帘门下搭建展架、展台及堆放货物的；
4. 遮挡展馆内的消防设施、电气设备、紧急出口和观众通道的；
5. 利用展馆顶部网架、柱子、二楼围栏及各种专用管线进行吊挂、捆绑的；
6. 布展期间长时间占用公共通道堆放物料的；
7. 撤展时推倒或拉倒展台的。
8. 规定时间内展位未搭建完成的。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5000元以上罚款

1. 未按规定配置灭火器的；
2. 展台背墙高于相邻展位时，施工单位未按要求对己方背墙背面做美观处理的；
3. 使用各种弹力布或其它易燃品做装饰材料的；
4. 使用未经钢化处理的大块玻璃材料的；
5. 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的；
6. 未经批准进行明火作业的；
7. 违反用电安全规定的；
8. 撤展后仍将垃圾遗留在展馆范围内的。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每发生一人次处以3000元以上罚款

1. 在施工过程中，安全员不在现场的；
2. 电工等特种技术人员未持证作业的；
3. 在展馆内吸烟的；
4. 私自操作展馆固定设施的。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每发生一次处以1000元以上罚款

1. 未佩戴安全帽的；
2. 登高作业未佩戴安全带的；
3. 未佩戴施工证的；
4. 使用2米以上（包含2米）人字梯，人字梯和脚手架没有专人扶梯保护的；
5. 布撤展期间搭建公司报馆负责人或指定负责人未在现场值守的。

六、未参加搭建商安全会议的扣罚500元/次。
(会议时间地点请注意查收短信或者报到时见现场报到处。到会情况以是否签到为准)

十四、展台的分租或转让
不论是出于财务方面的考虑或其他的协议，不允许参展商出让、转让或分租其全部或部分的展示面积、租用的办公室、会议场所、储藏室等。被指定为独家代理商的展商必须在申请参展时告知其被代理的公司名称及展示的代理产品。
此项规定同时也适用于任何非展品的补充材料产品。除非得到组委会的书面同意，展商不可以直接或间接展示、宣传任何不是其所有或代理的产品。对任何违反此规定的产品，组委会有权将其遮盖或移出展馆。

十五、延时布展
加班申请
参展单位不能在规定的布展时间内完成布展工作，需延时布展的，须于当日15时前向大会主场搭建服务商提出延时加班申请。15时之后申请加班将加收50%的费用，17时之后不接受加班申请。加班以100平方米起，不足100平米的按100平米计算，每3个小时为一个计费时间单位；
不接受拼单处理；
请准确计算好所需加班时间，申请时间到期后增续加班的在原有基础上费用增加50%。

时段	价格
17:00-23:00	500元/100平米/小时
23:00以后	1000元/100平米/小时

十六、展馆管理规定

1. 特装展位的施工人员要持证上岗（筹展证、撤展证、电工证等），严格按照展会相关要求按图施工，接受展馆方的监督管理，并佩戴安全帽进场施工。施工单位切勿乱建、乱拆展位，所有特装布展展位的设计与布展，其垂直正投影不得超出预留空地的范围。
2. 施工单位要安全文明施工，高空作业要做好防护措施，佩戴及系好安全帽及安全带，确保安全，避免跌落造成人员伤亡。请勿在现场使用切割机、电锯和电焊机，不得在现场刷、喷油漆；未经批准，请勿在展位以外的通道上搭建或跨吊各类装饰造型；所有装修框架必须牢固可靠，展样品的放置必须稳固，避免倒塌、掉落造成人员伤亡和财物损失；拆除特装展位时切勿野蛮拆卸。如因上述行为而造成人员财产损失，一切责任由施工单位负责。
3. 单层展位的搭建高度请勿超过4.5米，用玻璃或木板材料封顶的一律安装悬挂式6公斤干粉灭火器，展台面积小于50平方米的需配置2具，展台面积超过50平方米的，每50平方米配置1具，不足50平方米的部分按50平方米计算。
(最低标准) 用布质材料封顶的，布与布之间需留有20公分间隔，并按每5m²公斤喷涂阻燃剂（尼龙布、网孔布按8m²公斤）。如未按要求留有间隔使用布质材料封顶的，按照木板材料处理。
4. 禁止搭建二层展台。
5. 所有装修材料均应采用不燃或难燃材料。请勿在展馆内使用草、竹、藤、纸、树皮、泡沫、芦苇、可燃塑料板（万通板）、可燃地毯、布料和木板等物品作装修用料。已经制定成品或半成品的构件，因特殊原因未使用难燃材料，在进场前应向客户服务中心保卫部申报，经批准后方可按每平方米涂 0.5公斤防火漆进行处理。经展馆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安装。
6. 展位搭建涉及玻璃展具的，需遵循以下规定：
展位装修的玻璃面积超过1.5m²或玻璃的安装高度超过1.5m，需用钢化玻璃安装在1.5m以上位置的，不论面积大小一律使用钢化玻璃。每块玻璃安装必须压条、加码，并且不得用于承重支撑。
7. 特装展位密闭设置面积超过60m²（含60m²），需设置2个出口；每个特装展位内至少保留一个地坑电箱检查活动口。

■ 展览电气安装基本技术要求

—电气设施安装必须符合国家电力行业的规范规程，严格按照国家《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50054—95）、《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 46—2005 J 405）》、《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02）》、《通用用电设备配电设计规范（GB50055—94）》等规范，以及展馆方有关消防安全规定和本规定的具体要求实施，按经展馆方审核批准的方案图纸施工；总控制电箱必须使用金属材质电箱；

—展馆低压供电系统采用三相五线制。电压等级 380V/220V，50HZ。展区（展位）配电应采用三相五线制或单相三线制。如参展设备所要求的电压和频率与展馆等级不同，参展方或承建商应自带电源转换装置加以解决；照明配电每一保护回路的用电设备（包括灯具、插座）数量不得超过 25 具，总容量小于3KW或16A电流；

—三相非机械动力用电负荷大于或等于 20A 电流的，必须设空气断路器分级保护。单相负荷大于 16A 电流的，应采用三相电源配电，平均分配用电负荷，达到三相用电分布平衡；

—本届展会特装搭建商不需自带二级电箱，由展馆统一提供。各搭建商必须妥善管理所负责展位的所有展馆电箱，如有损坏，损失由搭建商自行承担；

—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的总开关保护整定值应低于或等于接入展馆固定电源箱开关保护整定值的80%，确保展馆供电系统的安全运行。如展位开关保护整定值不能适配，参展方或施工承建商应自行调整用电，直至符合此要求；

—选用的电气材料和设备设施应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标准和认证，符合广州市消防安全要求。电气材料必须配备充足的安全载流量。电线应使用 ZR-BVV（难燃双塑铜芯电线）、ZR-RVVB 护套线或 ZR-VV 电缆，禁止使用双绞线（花线）和铝芯电线。灯具整流器和触发器须选用消防部门检验合格产品；

—普通照明类，机械动力类，变频设备、可控硅控制设备、舞台调光设备类，扩音设备类和 24 小时用电设备应按分类设立独立回路，严禁共用同一回路。重要的电气设备和重要场合、位置用电应安装一主一备双回路供电。

■ 电气施工管理安全

—现场从事用电施工人员应随身携带国家技监部门颁发的有效电工操作证，服从展馆方核查。展馆方禁止无电工有效操作证件的人员从事电气安装；

—办理好用电手续，由展馆方提供临时施工用电。未办理进场施工手续和缴纳相关费用的，展馆方不予供电；

—严格按照展馆方审核批准的方案、图纸进行电气施工，用电负荷控制在批准的总负荷量内。如现场确实需要增加电器及其他用电设备而超出申报负荷量的，应及时申报办理有关手续，并按规定交纳相关费用；

—承建商必须自备施工配电箱（配置漏电保护开关）；所有电气的安装应由持有有效证件的电工装接；施工使用的电动工具应经检验符合安全要求；施工临时电源线应采用带护套铜芯软线，中间不得有接头，必须配置保护开关；严禁将电源线直接插入电源插座内或挂在开关刀闸端用电，必须采用插头和紧固端口螺丝连接；

—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的总开关及电源接入线（缆）应符合规范标准要求，参照用电总功率，选择用电电压、电流等级相符的开关和线材；根据展馆的供电系统配置和安全技术要求，各种用电的接电应服从展馆方指定的接引电源方式、路线和地点，且须在供配电设施的端子排上或专用取电插接器上取电，不允许随意接入展馆电箱和插座上；严禁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总开关保护整定值大于接入展馆固定配电设施电源开关保护整定值的80%；

—所有金属构架、设备设施金属外壳必须可靠接地（使用不小于2.5mm²多股软芯铜线）。电气线路敷设必须固定，不得随意敷设在展架、地面和通道上。电气线路穿越人行走道时必须有过桥板保护，通过地毯和暗敷设在装修物内的电线，中间不能有接口，必须用套管（金属管或难燃塑料管）保护，金属管做好接地体跨接。禁止利用天花和管道悬挂电线、照明装置和其他物件；

—展位不得使用500W以上大功率灯具。使用发热量大的灯具（如石英灯、碘钨灯）必须加装防护罩。筒灯、石英灯必须有隔热垫防护。广告灯箱和灯柱内必须留有对流的散热孔。室外露天展位的电器和照明设备必须采用防水型，并有可靠的防雨、防潮、防风等安全措施；

—所有安装的灯具与展样品等物品之间应保持30cm以上的距离。所有带热源设备设施安装应与展馆固定配电设施保持3米以上距离，不得面向固定配电设施排放热量；

—展位布展不得遮挡展馆的照明、动力电箱（柜）、电话配线箱。必须保证留有不小于60cm的通道及足够的操作空间，以便安全检查及故障处理；

- 展位电气施工安装完成后，在正式供电前，参展方和承建商应做好配电系统的安全自查工作。展馆方电工与承建商电工共同检验确认合格无误后，才能合闸供电；
- 展览期间，参展方或承建商必须安排展位值班电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确保用电安全。在布展和展览期间（特别是闭馆前），每天应检查安装在展位内的灯具是否脱落，如发现灯具脱落应立即处理，避免损坏展样品，造成安全事故；
- 施工承建商应对其施工人员进行文明施工和安全教育，施工人员应在申报批准的期限和工作区域内施工，未经批准不得在非工作区域和时间施工。如违反本规定造成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施工承建商应负全责，并承担由此给展馆方和第三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 任何参展方、承建商和个人未经展馆方批准或授权，无权操作展馆固定和配置的任何电气设施，不得私自连接使用，违者追究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 用电故障应急处理

- 展位的故障处理由参展方或承建商负责。展览期间，展位用电发生故障时，展位值班电工应及时处理，排除故障，严禁带故障合电闸；
- 若展馆固定配电设施开关保护跳闸引致展位停电，展位值班电工应先自查电气设备和线路是否有故障并排除，同时立即通知展馆方电工到场处理，严禁未查明原因而擅自重新合闸送电。因擅自合闸而造成事故和经济损失的，将追究相关人员和单位的责任；
- 展览期间若展位出现用电故障，为保证展览用电安全，展馆方有权调整展览用电线路和负荷，参展方和承建商必须配合；
- 展馆方发现展位用电的安全隐患，通知展位值班电工到场处理，亦可采取如切断电源等强制措施以保证安全。如发现严重的安全隐患或违反规定的行为，为确保安全，展馆方有权在不通知的情况下停止供电。
- 24小时用电设备应配置独立用电回路，配置合适可靠的保护开关，确保设备无故障隐患。参展方要安排电工24小时值班，确保展厅用电安全。
- 机械动力用电和硅控舞台调光设备等特殊用电的配电线路如不允许(或不合适)安装30mA漏电保护器，参展商或承建商要通过主（承）办单位批准后向客户服务中心申请批准，并签署《特殊用电安全承诺书》，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在实施过程中，参展商或承建商要采取严格和充分的保护措施，确保供电系统和人身安全。
- 计算机、精密仪器等设备应加装不间断电源加以保护，因供电中断造成计算机、精密仪器等设备数据丢失和损坏，展馆方不负责赔偿。
- 不得使用大功率电热设备(如电水壶、电炉、电烫斗)，如确需用电，必须向客户服务中心申请批准后方可使用。
- 参展方或承建商使用自带压缩机，在用电申报时必须说明。所有带入展馆的压缩机应遵守有关安全标准和规定，必须放置在展馆方指定的位置，以免影响展览环境 and 安全。
- 出现下列情况，参展方或承建商承担一切责任：
 - 1) 展位的设备和电气线路故障导致展馆电源开关保护动作断电而造成的损失；
 - 2) 不按规定、规范设计和安装的配电线路，在使用过程中出现供电故障所造成的损失；不按申报获批准的图纸施工、与申报审核不符的配电线路和负荷，在使用过程出现供电故障所造成的损失；
 - 3) 无参展方或主场承建商电工值班，不能及时处理断电故障所造成的损失；
 - 4) 发现严重的安全隐患或违反规定行为，为确保安全，展馆方采取切断电源等强制措施所造成的损失；未采取特别保护措施（如自备应急电源装置等）的重要的、昂贵的、有特殊要求的用电设备设施和展品遇断电所造成的损失；
 - 5) 其他因参展方或承建商的过失而导致的损失。
- 因地震、洪水等自然灾害，市电网停电，政府紧急状态等不可抗拒因素导致的损失，展馆方和参展方、承建商互相免责。
- 展览每天闭馆时段和展览闭幕撤展时，展馆方将对展位采取停电的安全措施，在此期间如要临时保留用电的，应提前向展馆现场服务点书面提出用电申请。
- 展馆方对承建商施工进行现场管理和检查，并监督其执行本规定，承建商要自觉接受展馆方的管理和检查，发现隐患要配合整改，不得拒绝检查或拒不整改。

车辆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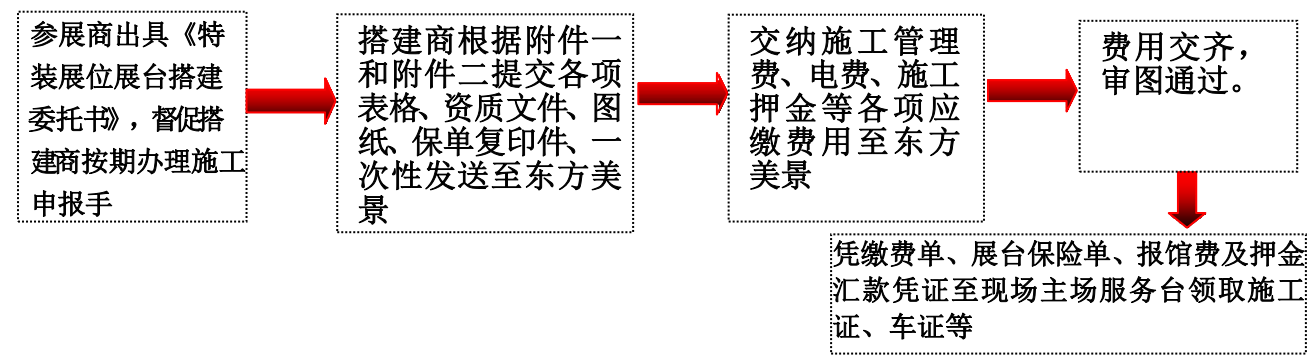
一、筹撤展期间，不允许小轿车、15座以下客车驶入展馆，进入二层（含二层以上）展馆车辆限长10米（含10米），限重5吨（含5吨），限高3.8米（含3.8米）。超长、超重、超高车辆必须在展馆方指定的停车场卸货、过车，另行运货上二层以上展馆。凡因超标车辆驶入上述限行路段，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车主或货主负责。组展方必须通知到所有进入二层以上展馆筹（撤）展参展单位，车辆按展馆方的安排，依次驶上二层以上展馆。车辆须经展馆方指定路线进出，所有装卸设备须在展馆方指定的区域内作业。筹、撤展车辆进入展厅后请勿乱行乱放，司机不可远离车辆，要服从展馆方调度，以较快的速度装卸好物品后驶离展厅。

3.4 特装展台

3.4.1特装展台展前申报流程

本届展会特装展台限高4.5米

4.5米以下（不包含4.5米）将效果图、平面图、立面图、施工图、电路图直接交予主场承建商（东方美景）审核。主场承建商将审核申报文件是否合规完整，并负责现场安全检查和监督整改。



（附件一）所有特装搭建商办理申报手续需提交的文件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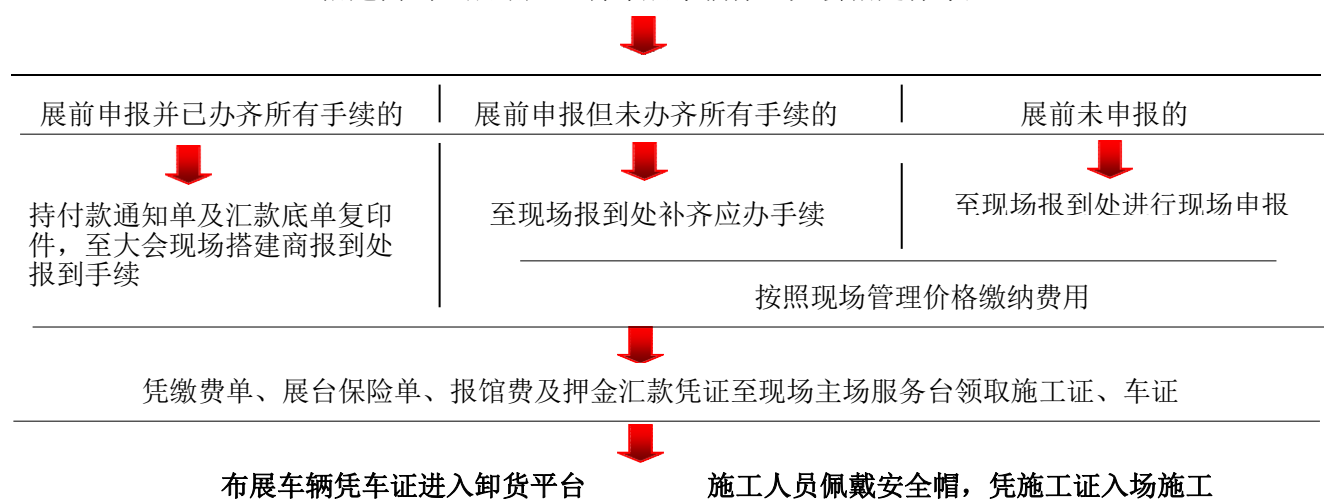
序号	表格名称	备注			提交方	
		表格编号	盖章	原件	参展商	搭建商
01	特装展位展台搭建委托书	表格 1	√	√	√	√
02	特装展台施工单位确认及用电申报表	表格 2	√			√
03	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表格 3	√	√		√
04	特装展台施工押金与发票信息采集表（开发票须提供税号）	表格 4	√	√		√
05	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06	特种作业人员（电工）技术证书复印件		√	√		√
07	展台设计图纸		√	√		√
08	展台和工人保险					√

（附件二）展台设计图纸具体要求

图纸清单	图纸要求	提交介质
效果图	需正面图、侧面图、俯视图	■ 于 2020年 08月 21日 前提交电子文件至 ■ 药品邮箱 pharmchina@bjome.com.cn ■ 审核合格后，打印彩色图纸2套，加盖公章后于 2020年 08月 21日 前快递至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
平面图	需用米字格标注尺寸	
立面图	需用米字格标注尺寸	
施工图	需标注详细尺寸及搭建使用材质，展台规划说明书及搭建材料技术数据, 材料明细清单	
剖面图	整体结构效果拆分、链接节点、支撑点位需标注支撑重心、位置、钢管（尺寸厚度）是否上下贯穿、是否有底盘(尺寸厚度)。	
电路和电箱图	展位配电平面图和配电系统图。 1. 注明用电性质、用电总功率、总开关和各级保护开关的额定电流和电压等级； 2. 注明用电器的种类、规格、数量、功率；注明必须配置的漏电保护器（不大于30mA）和断路保护器的规格、型号； 3. 注明所选用电线（缆）材料的型号、规格； 4. 注明准确展位总配电箱位置和各类用电器安装位置； 5. 注明电气线路敷设方式（主线路必须穿管） 6. 注明展示用舞台调光设备和扩音设备的用电峰值电流	
钢结构图	1. 需要标注：方形钢管、工字钢、槽钢还是角钢（型号、尺寸 mm） 2. 对接焊缝质量等级为二级，角焊缝质量等级为三级，图中未注明的焊缝一律满焊。 3. 螺栓连接需用10.9S级高强度螺栓。 4. 相结构设计、相关搭建材料计算数据、承重、稳定性、强度上需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5. 支撑点位需标注支撑重心、位置、钢管(尺寸厚度)是否上下贯穿、是否有底盘(尺寸厚度)。	
消防图	灭火器配备位置、数量、疏散出口标识	

3.4.2特装展台现场布展流程：

搭建商到达展馆后，将布展车辆停入大会指定停车处



重要提示： 鉴于现场报到人员过多，为保证尽快进场，请务必将所有申报手续和应缴款项于展前规定时间内办理完毕。

表格 1 特装展位展台搭建委托书

截止日期：08月21日

- 此表格仅限于申请特装展位的参展商和搭建商填写，
- 此表格需参展单位和施工单位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并于2020年08月21日前将原件提交给大会主场搭建服务商（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

参展单位名称 _____ 展位号 _____

展位规格：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面积： _____ 平方米，

_____ 公司为第83届全国药品交易会、2020中医药博览会、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第二十届中国国际保健博览会暨2020中国（广州）保健节、2020中国健康营养原辅料/包装/设备展的参展单位，

项目负责人为 _____ 手机号 _____ 现委托

_____ 公司为我公司展台搭建商，

施工负责人为 _____ 手机号 _____ （重要号码一接收组委会短信）

本公司承诺：

- 1、该搭建公司经考察审核合格后确认为本展位唯一指定搭建商，且具有搭建资格；
- 2、该搭建公司已同本企业签订相关搭建合同，确保展台安全施工及正常运行；
- 3、我公司已明确组委会、主场搭建服务商、展馆有关施工管理的相关规定，并通知我公司指定委托搭建公司严格遵守，确保施工安全；
- 4、配合组委会指定的主场搭建服务商和展馆对展台安全进行监督，如违反相关施工安全规定，主场服务商有权对搭建商进行处罚；
- 5、对搭建商进行监督，若违反施工管理相关规定，组委会有权追究我公司及我公司指定搭建商一切责任；
- 6、因违反施工管理规定，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由相关责任方负责，并承担由此给主办单位、主场搭建服务商和展馆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委托方-参展单位（盖章）

被委托方-施工单位（盖章）

代表授权签字：

代表授权签字：

日期：

日期：

表格2 展台施工单位确认及用电申请表

截止日期：08月21日

- 此表格仅限于申请特装展台的参展商或搭建商填写
 - 特装展商或搭建商必须填写此表，于2020年08月21日发送至pharmchina@bjome.com.cn，并于2020年08月21日前按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回传的交通费通知单交纳款项。
 - 特装展台必须申请展期用电，照明用电和设备用电需分开申报，必须根据展位用电情况自备配有合格的空气断路器和漏电保护器的用电总控制电箱。
 - 特装展商办理进馆手续时，需先交纳施工押金，押金收取标准：50平米以下为10000元/展位，50平米-100平米为15000元/展位，100平米以上为20000元/展位。展览结束后经核查没有违反《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的情节，未破坏展馆设施，没有垃圾遗留在整个展馆范围内，施工押金将于撤展结束后30个工作日内开始退还。
- 为了更顺利的完成现场报到请选用展前电子汇款方式。
- 电子汇款时一定要注明展位号及款项的用途。

施工管理费用					
项目	有效期	08月21日前单价	数量	金额	
施工管理费		30元/平方米			
施工证	2020年09月14-16日	30元/每张			
值班证	2020年09月17-19日	30元/每张			
展台用电费用					
项目	电源规格	08月21日前单价			
施工用电	220V/15A	800元/处			照明 ☐ 设备 ☐
	380V/15A	1300元/处			照明 ☐ 设备 ☐
	380V/30A	2100元/处			照明 ☐ 设备 ☐
	380V/60A	3700元/处			照明 ☐ 设备 ☐
合计：RMB					

- 注意：1) 08月21日之后展台用电费用将加收50%；
- 2) 为统一管理报馆资料，请将所有资料打包后一次性发送，不接受缺少和即时补充文件；
- 3) 收到缴费通知单后不得修改订单项目。
- 重要提示：请您认真填写各项条目并加盖公章确认
- 展商、搭建商、押金与发票信息采集表
- 为了为您开具准确无误的发票和顺利退还押金请仔细填写如下押金与发票信息采集表

参展商及搭建商信息采集表

为了准确无误以下信息请勿填写手写版，请用电子版填写。

展位号： 参展商名称：			施工方名称：		
联系人	手机	电话	联系人	手机	电话

- 备注：1. 退还施工押金时，将直接退还给支付方，不转退第三方。
2. 以下信息，如因填写不当，会给贵公司造成无法及时退还押金或产生额外费用。

签字并公司盖章：_____

填表日期：_____

表格3 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必填）

截止日期：08月21日

请仔细阅读特装展台施工管理规定和对违反施工管理规定的处理办法后，填写此表

展览会名称：第83届全国药品交易会、2020中医药博览会、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第二十届中国国际保健博览会暨2020中国（广州）保健节、2020中国健康营养原辅料/包装/设备展 展台号：_____

参展商名称：_____

搭建商名称：_____

施工现场负责人（必填）_____现场联系电话（必填）：_____

施工现场安全员（必填）_____现场联系电话（必填）：_____

1. 我单位承诺，严格遵守本责任书中的<特装展台施工管理规定>以及其它相关施工管理制度，接受<对违反施工管理规定的处理办法>，服从组委会委托的主场搭建服务商-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的施工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展台和人身安全。
2. 我单位承诺遵守消防安全管理规定，按规定配置灭火器材，并有专人负责施工及消防安全。
3. 我单位承诺接受组委会、主场服务商、展馆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切实落实安全保障和整改措施，随时消灭隐患，以确保展会安全。
4. 我单位如出现违反施工管理规定的情况，承诺接受主场搭建服务商-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给予的处罚。
5. 我单位对因违章施工引起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责任，对因布展施工质量问题引起的一切后果负有不可推卸的安全责任，并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6. 我单位承诺，承担发生安全事故给组委会、主场搭建服务商和展馆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搭建商盖章：_____

搭建负责人签字：_____

表格 4 押金与发票信息采集表

截止日期：08月 21日

1. 退还施工押金时, 将直接退还给支付方, 不转退第三方。
2. 以下信息, 如因填写不当, 会给贵公司造成无法及时退还押金或产生额外费用

发票申请表	
展位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报馆费金额:	
发票抬头:	
项目明细统一为: 服务费	
税号 (纳税人识别号):	
电子发票邮箱账号:	 默认为您发报馆资料的邮箱, 如有其它要求请提出
退押金信息	
公司名称 (必须是汇入款的名称):	
开户银行全称 (具体到支行):	
账号: (必须是汇入款的账号)	
押金金额:	
联系人手机号:	
联系人 Emai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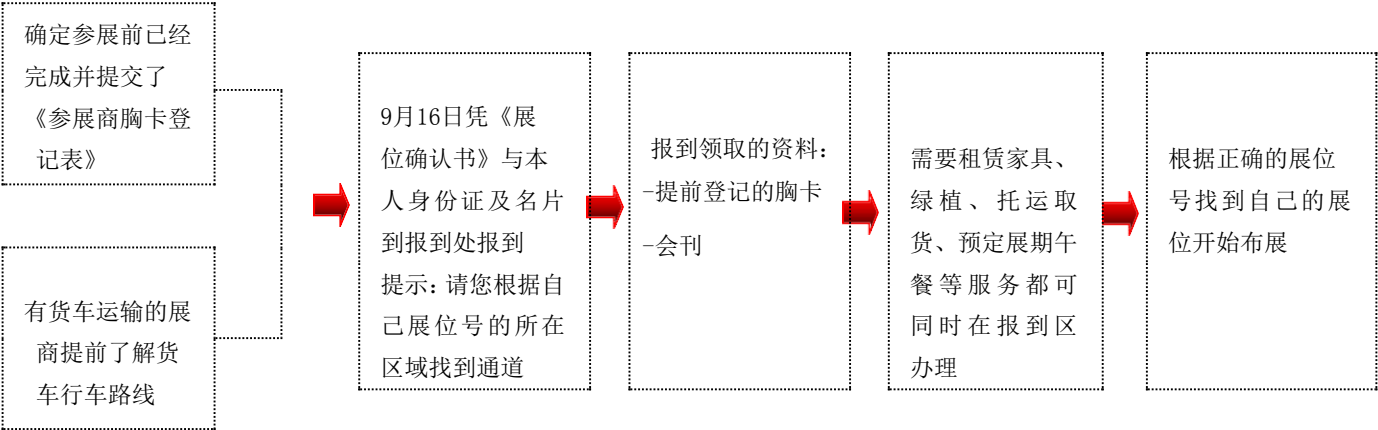
特装施工申报联系单位

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8 号 2 号楼 (设计大厦) 九层
 电话: 010-84662728/18500428241 传
 真: 010-84662737/84662520
 联系人: 孙璐
 电子信箱: pharmchina@bjome.com.cn

签字并公司盖章: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3.5 标准展台(此部分内容会帮助您更快完成报到手续准备布展，请注意！)

■ 报到流程



标准展台图例及物品明细

标准展位配置说明及尺寸示意图



- 1) 以上图片仅供参考，展台及配置物品的样式、尺寸以现场实物为准
- 2) 本页在 www.pharmchina.com.cn/ www.nhnexpo.com 也可以找到并下载

表格 5 标准展台变更确认表

截止日期：08月21日

特别说明：

- 标准展台配置及样式请参阅本手册3.5的部分
- 对标准展台搭建有异议的参展商，请填写此表。
- 同一家企业预定2个及2个以上展位，如不特别声明，搭建时默认为中间展墙拆除。
- 位于角位两面开口的展台，标准配置提供两面展墙。
- 提醒您特别注意：标准展台搭建有变更的参展商，请在申请截止日期2020年08月21日前务必将此表传给主场搭建服务商，以免现场临时拆除、安装展台，需要另行付费。
- 原定标准展位要求改成光地的，需同时填写特装申报表（表格 1、表格 2、表格 3、表格 4）按特装展位管理。

☐ 光地（选择此项的参展商还需提交表格 1、表格 2、表格 3、表格 4）

附：展台拆除、安装施工价目表

项目	规格	单位	单价（元）	项目	规格	单位	单价（元）
立柱	8K-2480MM	根	80.00	射灯移位		盏	80.00
长横杆	50-2930MM	根	80.00	3×3m 展位	展位框架	套	850.00
短横杆	50-950MM	根	60.00	楣板字	1000×2000MM	套	350.00
展板	2355×970MM	张	80.00	拆除加高楣板	3000×1000MM	套	300.00
楣板	2950×220MM	张	80.00				
拆装隔墙	3000×2500MM	套	220.00				
展毯	普通展毯	平方米	25.00				

参展商名称：			展位编号：	
地址/邮箱：				
联系人：	手机：	电话：	传真：	

标准展台搭建变更联系单位

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8号2号楼(设计大厦)九层
 电话:010-84662739/18510777118 传
 真: 010-84662737/84662520
 联系人: 刘波
 电子信箱: pharmchina@bjome.com.cn

展商名称（盖章）：

授权签字：

年 月 日

3.6 增租家具

			
A01 白折椅	A02 黑皮椅	A03 铝合金方台	A04 吧椅
			
A05 方桌 650×650×680mm	A06 圆桌 直径 800mm	B01 咨询台 974×475mm×760mm	B02 地柜带锁 974×475×760mm
			
B03 角柜 475×475×760mm	B04 支架台板 990×300 mm	B05 高低展柜 1000×500×750 mm	B06 低玻璃展柜 974×475×1000mm
			
B07 高玻璃展柜 974×475×2500mm	B08 资料架	C01 射灯	C03/C04 液晶电视 32"/42"
			
C05 立式饮水机			

图片仅供参考，样式及尺寸以现场实物为准

表格6 增租家具申请表

截止日期：08月21日

— 需要增租家具的参展商请填写此表，并于 2020 年 08月21日前提交给大会主场搭建服务商

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

所有订单款到生效，所有家具以现场实物为准

编号	名称	规格	08月21日前预定价格	预定数量	单位	合计（元）
A01	白折椅		40.00		把	
A02	黑皮椅		80.00		把	
A03	铝合金方台		150.00		张	
A04	吧椅		120.00		把	
A05	方桌	650×650×680mm	160.00		张	
A06	圆桌	直径 800mm	180.00		张	
B01	咨询台	974×475mm×760mm	200.00		张	
B02	地柜带锁	974×475mm×760mm	260.00		张	
B03	角柜	475×475×760mm	120.00		张	
B04	支架台板	990×300mm	60.00		块	
B05	高低展柜	1000×500×750 mm	400.00		个	
B06	低玻璃展柜	974×475×1000mm	350.00		个	
B07	高玻璃展柜	974×475×2500mm	450.00		个	
B08	资料架		100.00		个	
C01	射灯	60W	120.00		盏	
C02	插线板		80.00		个	
C03	液晶电视	32 “	1000.00		台	
C04	液晶电视	42 “	2200.00		台	
C05	立式饮水机	带 1 桶水	300.00		台	
特别推荐，组合优惠套装						
S01	桌椅套装 1	1 玻璃圆桌，2 把白折	220.00		套	
S02	桌椅套装 2	1 玻璃圆桌，2 把黑皮	280.00		套	
S03	桌椅套装 3	1 玻璃圆桌，4 把黑皮	420.00		套	
S04	展柜套装	1 低玻璃展柜，1 咨询	480.00		套	
共计			元			

参展商名称：			展位编号：		
地址/邮箱：					
联系人：	手机：	电话：	传真：		

增租家具联系单位

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8号2号楼（设计大厦）九层
 电话：010-84662739/18510777118 传
 真：010-84662737/84662520
 联系人：刘波
 电子信箱：pharmchina@bjome.com.cn

展商名称（盖章）：

授权签字：

年 月 日

3.7 国内货运服务

广州万展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国内展品运输指南

展览会名称：第 83 届全国药品交易会、2020 中医药博览会、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第二十届中国国际保健博览会暨 2020 中国（广州）保健节、2020 中国健康营养原辅料/包装/设备展

筹展时间：2020 年 9 月 14 日至 2020 年 9 月 16 日，共 3 天

展览时间：2020 年 9 月 17 日至 2020 年 9 月 19 日，共 3 天

撤展时间：2020 年 9 月 19 日 14:00 时开始

地 点：广州琶洲展馆 A 区 1.1-6.1、8.1、2.2-5.2 馆

广州万展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受主办单位的委托，承运“第 83 届全国药品交易会、2020 中医药博览会、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第二十届中国国际保健博览会暨 2020 中国（广州）保健节、2020 中国健康营养原辅料/包装/设备展”的国内展品运输统一处理展品运输及相关文件的事宜，并提供展览会的现场服务。展商可就有关运输事项与我公司联系。为确保展览会的顺利进行，请各参展商依照本指南的有关规定作出安排，以免延误展出及产生附加费用。

1. 展览会展品运输总代理

广州万展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2443 号 A+创新基地 3A11 室

邮 编：510335

电 话：020-31951085

传 真：020-31955045

手机：13725429212

联系人：赵泽波

电邮：m_expo2018@126.com

2. 展品运输方式

A. 展商可将展品通过铁路/陆运，空运等运输方式安排货物发运广州。请在相关的货运单证上准确注明：

收货人：广州万展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请千万勿写人名以免提货困难）

B. 货物发送到：

地 址：中国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382 号

广交会展馆 A 区

邮 编 510335

注：货物安排托运后，请将有关货运单证和展品处理回执在展品抵达广州前 2 天电邮我司。

展品到达广州截止时间：2020年 9 月 11 日

- C. 展商也可以自行安排车辆在规定时间内将展品送到展览地点，交我司安排进馆。具体到达展馆时间请事先与我司联系。
- D. 请展商特别注意文件和展品抵达广州的截收日期（以本公司收到为准）。如在集货截止日期后货到广州另加收 **300 元/运次**的提货加急费，并且因文件延误交付和展品晚到所引起之后果，本公司不能承担责任。
- E. 参展企业注意展品包装的牢固及防水性能，不可倒置的物品有明显的向上箭头，不同类别的展览品尽可能分类包装。为展品安全，大件物品包装箱上要标明起吊点、重心等标志，请在每个包装上都要标明展览会名称及收货人单位，地址。
- F. 展览会进馆日期：2020 年 9 月 14 日；闭馆日期：2020 年 9 月 19 日下午。上述进馆及闭馆日期仅供参考，确切日期以主办单位最后确定为准。在进馆期间，我公司将集中精力处理现场事务。

3. 进馆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

A. 办理提货及市内运输。（指从车站，机场等地提货至展览馆门口）

a) 服务内容：

- 展品到达广州后的有关文件处理；
- 把展品从广州车站，机场等地送至仓库地点；
- 进馆前展品存放；
- 将展品送至展馆门口交接；
- 派送至展厅展位。

b) 收费：

1. 铁路/陆运。我司提货至展览会进馆时送至展馆门口交接，提货费 200 元/票。
2. 机场、码头及车站所产生的费用实报实销。

3.01 立方米以下	人民币 350 元/立方米（最低一立方米）
3.01 - 6 立方米	人民币 400 元/立方米
6.01 - 10 立方米	人民币 450 元/立方米
10 立方米以上	人民币 500 元/立方米

备注：超限展品提货附加费按 C 项标准加收。

3. 空运：我司提货至展览会进馆时送至展馆门口交接，提货费 300 元/票。

201 公斤以下	人民币 3.00 元/公斤(最低 150 公斤)
201 - 400 公斤	人民币 2.70 元/公斤
401 - 600 公斤	人民币 2.50 元/公斤
600 公斤以上	人民币 2.30 元/公斤

备注：超限展品提货附加费按 C 项标准加收。

4. 空箱存储费 人民币 12 元/立方米/天

B. 进馆现场服务。（指从展厅门口送货至展台）

1) 服务内容：

- 帮助卸车并将展品送至展台；

- 帮助展商开箱并展品就位（不含组装）；
- 运送空箱和包装材料至现场存放处存放。

基本收费标准：

进馆：人民币 100/立方米/票 出馆：人民币 100/立方米/票

对于展品组装、就位有特殊要求的展品操作(如机器翻身、竖立等)，将视现场操作难度额外加收附加费。

超限展品附加费按 C 项标准加收。

C. 超重展品附加费

超重展品单件重量	收费标准(进或出场)
5,001 - 6,000 公斤	加收人民币 50/100 公斤
6,001 - 7,000 公斤	加收人民币 60/100 公斤
7,000 - 10,000 公斤	加收人民币 70/100 公斤

注：对于超重展品，如展商事先没有联系我司而直接送至现场，我司不能保证可以即刻安排卸货、就位，并需加收 30%加急费。

附注：

1. 出馆服务各项收费标准同进馆。
2. 所有展品必须妥善包装好，我司不负责由于不完整/没有包装而导致货物破损/遗失等之责任。
3. 我司可根据展商的需要，安排展品回运托运手续，另加收 300 元代办费。
4. 请展商事先与我司联系有关展品运输事宜，如实申报展品的单件尺码和重量(包括毛重/净重)。如果由于未能事先预告，或不能提供准确资料造成展品驳运/现场搬运无法正常进行，我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5. 我司所提供服务以我司收到贵司的展品处理回执(后附)为准。请展商正确填写并及时传真我司。
6. 空运货物按计费重量收费。(换算标准：1,000 公斤=6 立方米)
7. 我司所收的服务费用中不包含保险费。为维护展商的权益，我司提醒展商安排适当的全程保险（包括展览期间）。保险范围应包括我司及其代理的责任事故保险。展商请备妥保险合同文本或其副本，以备可能在展览现场发现短少，残损时申报检验之用。
8. 危险品，冷冻（藏）品及贵重品处理附加费加收 100%。
9. 我公司所提供的一切服务皆遵照本公司之营业条款执行。

國內展品現場服務委托

請于 9 月 1 日前回復至：廣州萬展隆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電郵 E-mail：m_expo2018@126.com

展覽會名稱：第 83 屆全國藥品交易會、2020 中醫藥博覽會、中國國際健康營養博覽會、中國國際天然食品和飲料博覽會、第二十屆中國國際保健博覽會暨 2020 中國（廣州）保健節、2020 中國健康營養原輔料/包裝/設備展

參展單位：_____ 展位號：_____

聯系電話：_____ 姓 名：_____

電子郵箱：_____

1. 本單位之展品將于下列時間送到展覽場地。

☐ 9 月 14 日

☐ 9 月 15 日

☐ 9 月 16 日

2. 本單位委托廣州萬展隆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卸貨、展品就位，并確認以大會所規定的收費標準結清進、出館服務費。

3. 本單位之展品資料如下：

箱號	品名	長 X 寬 X 高 (cm)	立方米	毛重 (公斤)

*（請在適用方格內加上”X”）

簽名：_____

日期：_____

国内货物(叉车)运输标准报价

参展公司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展位号 _____

请于 9 月 11 日前回复至：
 广州万展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020-31951085
 联系人： 赵泽波
 Email： m_expo2018@126.com

国内货物运输标准报价							
展品信息							
	展品	数量	尺寸(米)			体积 (立方米)	重量 (吨)
			长	宽	高		
1							
2							
3							
4							
5							
小计:							
国内展品进出馆的基本标准收费							
项 目	单位	进馆立方	出馆立方	总立方米	单价 (RMB)	备 注	总金额 (RMB)
展品进、出馆	立方米				100.00	最低收费 1 立方米/票/参展商	
						小计:	
展期空箱保管费用							
项 目	单位	储存天数	总立方米	单价 (RMB)	备 注	总金额 (RMB)	
空箱保管	立方米			20.00	最低收费 1 立方米/票/参展商		

4 展会宣传

4.1 宣传规定

此部分为必读内容，文字繁多，但请您务必完整浏览！

■管理总则

- 北京东方情缘广告有限公司为第 83 届全国药品交易会、2020 中医药博览会、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第二十届中国国际保健博览会暨 2020 中国（广州）保健节、2020 中国健康营养原辅料/包装/设备展（以下简称“大会”指定广告代理商，并协助大会制定和管理有关会刊、场内外广告宣传发布等规定和秩序。
- 大会杜绝一切剽窃、假冒、伪造、盗版等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
- 任何参展企业必须以接受订单等方式交易，不得现场批发或零售展品，一旦发现，组委会有权向当地工商部门报案处理。
- 任何参展企业只准以发放企业产品形象提升物或展位内发放印刷资料等形式宣传，不得直接将企业产品（如药丸、药片、针剂等）发送给观众，一旦发现，主办方有权没收或执行相应处理。
- 大会杜绝盗用或无合法刊号等违反法律法规的报刊、杂志进场，一经发现，主办方有权通报当地管理部门予以查抄、没收、逐出展馆。
- 所有广告宣传，不得肆意夸大产品效果、严重欺骗和误导消费者，进行虚假宣传。
- 确保噪声不会对参观者或其他参展商造成干扰，各展台的音量最大为 70 分贝。
- 带入展馆的展品、海报、文件和材料必须与本展览会主题有关，且得到主办方的同意。若发现任何展品、宣传材料或展品配套物与本规定相抵触，主办单位有权将该类物品清除出展馆。

■会刊宣传

1、会刊刊登广告宣传说明

- 1、需要在会刊上刊登企业或产品广告的参展商请您认真阅读 4.3 会刊广告刊登说明并认真填写表格 7《会刊广告征订表》。
- 2、文稿、广告征集截止日期为 2020 年 8 月 21 日。
- 3、主办单位有权对不符合要求的文稿、广告进行删减、调整、撤销。

2、会刊免费宣传说明

- 第 83 届全国药品交易会、2020 中医药博览会、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第二十届中国国际保健博览会暨 2020 中国（广州）保健节、2020 中国健康营养原辅料/包装/设备展《会刊》是本届大会组委会指定唯一的会刊。
- 组委会为参展企业在《会刊》上免费刊登 100 字的企业简介、主营产品及企业联系方式。
- 需要此项服务的参展商，请在官网（www.pharmchina.com.cn）点击参展信息-胸卡会刊登记。

3、室内外广告发布说明

- 大会为企业提供形式多样的广告宣传发布资源，帮助企业更好的传播和推广企业产品，展示企业形象；
- 需要进行现场广告发布的企业请您认真阅读 4.4 室内外广告发布；
- 现场广告示意图可登陆中国医药 123 网（www.cyy123.com）——药品招商频道（yp.cyy123.com）查看；
- 任何企业或个人未经主办方单位同意，不得在公共区域散发、张贴、悬挂或以其他形式宣传各类企业产品广告；企业如有宣传材料需要发放，可拨打联系电话：010-84662350。
- 参展企业自行广告宣传发布活动只能在参展商所属展位范围内进行；
- 未参展的企业或个人发布广告信息请到组委会指定区域办理大会现场广告发布登记；
-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对违反大会广告管理规定的企业单位及个人有最终解决处理权。

4.2 会刊免费登记表

请在官网（www.pharmchina.com.cn/www.nhnexpo.com/www.nfbexpo.com）点击“参展商登陆”输入账号密码进入

会刊及现场广告联系人

北京东方情缘广告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爱莲

电话：010-84662129

手机：13810998733

4.3 会刊广告刊登说明

为提前做好大会《会刊》的编辑、出版、发行工作，现将征稿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文字稿

- 一、请认真填写参展企业登记表作为会刊的刊登依据。
- 二、请提供电子文件和打印稿。

二、彩色图文稿

- 彩色图文稿的图片、徽标、商标，请提供正规质量好的彩色照片、图片和底片。如对标志颜色有特殊要求，请提供正确的色值；如果提供图像的电子文件，为保证印刷效果，请保证电子文件的尺寸至少与印刷品等大，分辨率为 300dpi 或更高。
- 刊户自行设计者，整版成品尺寸为：210 mm×285mm；提供电子版者，必须同时附彩色打样一份，以便印刷品忠实于原色。做展开页的胶片必须每页单独制作，不得联版。
- 刊户自行设计版面，编辑单位将按设计方案进行制作，如有问题时将协商解决，但必须保证编辑单位足够的印刷时间。
- 稿件中的图像格式为：tif 或 eps. 电子文件最好用苹果机生成，所用的排版软件为：coreldraw9.0、pagemaker6.5、illustrator8.0、freehand8.0 或其更低版本。
- 为方便改动，提供的出片文件最好用排版软件做好，不要转成图像格式。

三、截稿日期

- 为保证大会的使用，《会刊》截稿日期定为 2020 年 8 月 21 日，务请各单位积极协助，按时交稿。

四、注意事项

- 大会宣传广告均由北京东方情缘广告有限公司独家代理，统筹安排管理，不接受自带媒介物；
- 根据国家工商局规定，请有关客户提供合法证照及发布广告、商标的有关批文；
- 为保证广告按时发布及制作质量，请于截止日期 2020 年 8 月 21 日前将广告样稿邮寄或 E-mail 形式发往北京东方情缘广告有限公司并注明“第 83 届全国药品交易会”字样，款到视为委托完成；
- 超过截稿规定时间送交稿件的刊户，需酌情交付加急费用；
- 在产品广告宣传的文稿中，应避免使用《广告法》中明确规定禁用的语言，如“第一”、“首先”、“销量比例”、“获奖”等。来稿后编辑单位有权对不规范的语言进行删改。

五、结算方式

发布广告的企业请将费用汇至：

户 名：北京东方情缘广告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北京育惠东路支行
账 号：110060971018010010447

会刊广告联系人：

区 域	区域经理	联系电话
浙江、江苏、河南、辽宁、西藏、广西、陕西	杨爱莲	84662129/13810998733
上海、江西、北京、重庆、福建、新疆、青海、湖北	师慧霞	84662571/15811340380
广东、海南、河北、贵州、山西、内蒙古、宁夏、云南	王 楠	84662762/13161993555
山东、四川、吉林、甘肃、天津、黑龙江、安徽、湖南	李秋红	84662705/13718643923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8 号 2 号楼（设计大厦）9 层

邮编：100029 传真：010-84662116 84662586 E-mail: yphk@vip.sina.com

表格 7 会刊广告征订表

截止日期：8 月 21 日

- 第 83 届全国药品交易会、2020 中医药博览会、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中国国际天然食品和饮料博览会、第二届中国国际保健博览会暨 2020 中国（广州）保健节、2020 中国健康营养原辅料/包装/设备展《会刊》是大会组委会唯一指定的参展商、参观商会议资料。面对拥有 12 万人次参观的全国性药品交易会，这无疑是您宣传企业形象，推广自身产品，加强沟通联系的最佳舞台。
- 特别说明：未指定版面位置广告按到款先后顺序进行排序。广告款未付，一律不予刊登，如有特殊需求请您在特殊要求中说明。

单位名称				展位号	
联系地址				邮 编	
联系电话		传 真		联 系 人	
汇入单位	北京东方情缘广告有限公司			汇入银行	交通银行北京育惠东路支行
汇入帐号	110060971018010010447				
项 目			预 定	备 注	
封面					
封面拉折 1					
封面拉折 2					
封底					
封底拉折					
封二					
封三					
扉一					
扉页（目录前）					
黄金插页					
黄金插页侧					
彩色整版					
手提袋				印量一万份	
特殊要求					

会刊广告联系单位：北京东方情缘广告有限公司

区 域	区域经理	联系电话
浙江、江苏、河南、辽宁、西藏、广西、陕西	杨爱莲	84662129/13810998733
上海、江西、北京、重庆、福建、新疆、青海、湖北	师慧霞	84662571/15811340380
广东、海南、河北、贵州、山西、内蒙古、宁夏、云南	王 楠	84662762/13161993555
山东、四川、吉林、甘肃、天津、黑龙江、安徽、湖南	李秋红	84662705/13718643923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8 号 2 号楼（设计大厦）9 层 邮编：100029 传真：010-84662116 84662586

4.4 室内外广告发布

此部分内容会帮助您现场更有效做企业宣传，请注意！

表格 8 现场广告征订

截止日期：8 月 25 日

现场广告详情及效果图敬请登录 www.cyy123.com——药品招商频道(yp.cyy123.com) 查看。

注：具体广告位置情况请与各区域经理联系。

其他广告形式：手提袋广告 瓶装水标签广告等

特别说明：

- 大会宣传广告均由北京东方情缘广告有限公司独家代理，统筹安排管理，不接受自带媒介物；
- 根据国家工商局规定，请有关客户提供合法证照及发布广告、商标的有关批文；
- 本收费标准中含以下各项费用：广告制作费、场地租用费、发布安装费、维护服务费；
- 为保证广告按时发布及制作质量，请于截稿日期 2020 年 8 月 25 日前将广告样稿以邮寄或邮件等形式发往北京东方情缘广告有限公司并注明“第 83 届全国药品交易会”字样，款到视为委托完成；
- 广告发布时间为本届大会展期：2020 年 9 月 17 日至 19 日；
- 如需现场广告效果图，请来电联系区域经理索取亦可登陆我们的网站 www.cyy123.com——药品招商频道(yp.cyy123.com) 查询或下载。

现场广告联系人

区 域	区域经理	联系电话
浙江、江苏、河南、辽宁、西藏、广西、陕西	杨爱莲	84662129/13810998733
上海、江西、北京、重庆、福建、新疆、青海、湖北	师慧霞	84662571/15811340380
广东、海南、河北、贵州、山西、内蒙古、宁夏、云南	王 楠	84662762/13161993555
山东、四川、吉林、甘肃、天津、黑龙江、安徽、湖南	李秋红	84662705/13718643923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8 号 2 号楼（设计大厦）9 层

邮编：100029 传真：010-84662116 84662586

E-mail: yphk@vip.sina.com

特别提示：

展会期间，组委会将加大力度，严禁乱贴、乱发广告行为。企业如有宣传材料需要发放，可联系北京东方情缘广告有限公司，随大会会刊装入资料袋一并发放。联系电话：010-84662350。

5. 会议室预订

5.1 会议室预订

第 83 届全国药品交易会 会议室预定

说明:

- 1) 会议室的租用以半天为单位, 超时一小时以内按会议室半天价格的 25%加收延时费, 超过一小时按会议室半天价格收费。可提前 1 小时到场布置, 会议结束后, 请在 30 分钟内撤离会场。
- 2) 会议室内墙体及家具不可张贴物品, 无法挂横幅, 如有相关需要, 推荐您搭建背景板和使用易拉宝。企业如需背景板或签到板搭建, 集体就餐等服务, 必须使用主办方统一指定供应商。
- 3) 会议室设备不包含电脑, 请自备笔记本电脑。

[点此填写申请](#)

会议室预登咨询: 姜女士 010-84556678 xuedan.jiang@reedsinopharm.com

收费类别	规格、标准	配置	价格
展馆会议室	100 平米左右	含投影、幕布、演讲台、铅笔和纸、无线话筒 2 个、矿泉水	8000 元/4h
	190 平米左右		9000 元/4h
	250 平米左右		10000 元/4h
	700 平米左右		20000 元/4h

第 83 届全国药品交易会会议一览

会议名称	组织机构	时间地点
政策与综合		
中国药品流通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创新论坛	主办: 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国药励展	9 月 16-17 日 酒店
第六届 PHARMCHINA 营销高峰论坛	主办: 国药励展、种子咨询	9 月 16 日 09:00-17:00 9 月 17 日 09:00-17:00 展馆会议室

2020 医药行业政策解读——改革与发展	主办：北大·商帅商学院 协办：国药励展	9月17日 09:00-12:00 展馆会议室
营销与市场& 专场工商对接		
凤翔传说·大健康行业营销升级智慧论坛	主办：国药励展 承办：凤翔传说	9月17日 13:00-17:00 展馆会议室
第二届院外销售全景营销论坛	主办：智慧众赢承德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协办：国药励展	9月18日 09:00-17:30 展馆会议室
处方外流 DTP 黄金单品工商对接会	主办：国药励展、医药云端工作室	9月17日 13:00-17:00 现场会议室一
第三届第三终端控销论坛	主办：国药励展、江西黄伟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月17日 13:00-18:00 展馆会议室
处方药院外销售模式高阶高峰论坛	主办：国药励展、江西黄伟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月18日 08:00-17:00 展馆会议室
第七届中国医药 CSO 专业化发展论坛暨 CSO 专场工商对接会	主办：中国医药青英沙龙、国药励展 承办：和而智库·超级市场部	9月17日 13:00-17:00 现场会议室二
药分享沙龙药交会广州站——4+7 对产业影响	主办：中国医药工业信息中心、国药励展	9月17日 09:00-12:00 现场会议室二
PHARMCHINA 医药市场解决方案论坛暨营销论坛之药交会站	主办：国药励展、思齐圈	9月18日 09:00-16:30 现场会议室一
第十七届中国医药产品经理论坛	主办：中国医药青英沙龙、国药励展 承办：和而智库·超级市场部	9月17日 13:00-17:00 展馆会议室
【思齐公开课一】放眼未来，如何做好医药营销？	主办：思齐学院 协办：国药励展	9月17日 08:30-17:30 展馆会议室
【思齐公开课二】TBD	主办：思齐学院 协办：国药励展	9月18日 08:30-17:30 展馆会议室
【思齐公开课三】TBD	主办：思齐学院 协办：国药励展	9月17日 08:30-17:30 展馆会议室
【思齐公开课四】TBD	主办：思齐学院 协办：国药励展	9月18日 08:30-17:30 展馆会议室

【思齐公开课五】TBD	主办：思齐学院 协办：国药励展	9月17日 08:30-17:30 展馆会议室
【思齐公开课六】TBD	主办：思齐学院 协办：国药励展	9月18日 08:30-17:30 展馆会议室
零售终端		
2020年中国医药电商广州论坛	主办：国药励展、中国医药电商专家委员会	9月17日 09:00-12:00 展馆会议室
药店管理高峰论坛——清同会“赋能”平台	主办：国药励展、清同会	9月17日 09:00-17:30 现场会议室
中医药		
第五届中国中药市场创新与合作论坛	主办：国药励展、瑞诺众德	9月17日 13:00-17:30 展馆会议室
中医药产业发展趋势论坛	主办：国药励展、杏林传说	9月17日 13:00-17:30 展馆会议室
生物技术与创新		
2020（第十三届）国际医药创新与技术合作大会暨中国药物研发高峰论坛	主办：国药励展、中国技术交易所	9月18日 09:00-17:00 展馆会议室
第四届 MAH 发展机遇与挑战论坛	主办：国药励展、中忻科技有限公司	9月18日 09:00-17:00 现场会议室二
第二届创新药发展研讨会	主办：国药励展、药智网	9月17日 08:30-12:00 展馆会议室
“药品研发合伙人”计划启动项目推介会	主办：国药励展 协办：杭州和泽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9月17日 08:30-12:00 现场会议室二
广东省生物医药企业创新论坛	主办：国药励展、米内网	9月17日 08:30-12:00 展馆会议室
医药物流技术		
2020 国际医药供应链大会	主办：国药励展、北京恒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月17日 13:00-17:00 现场会议室
2020 国际医药物流沙龙	主办：国药励展、北京恒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月18日 09:00-12:00

*会议最终日程请以现场为准

NHNE 会议一览:

CIHE/NHNE/NFBE/NHi China 会议活动一览

会议主题	时间地点	组织机构
主论坛		
第二十届中国国际保健博览会主论坛	9月16日 14:00-17:00	主办：中国保健协会、国药励展
市场与创新		
第三届营养保健食品新消费论坛——代餐与轻断食	9月18日 9:00-12:00	主办：国药励展
“创新汇”第八届中国特殊食品行业创新论坛	9月17日 9:00-17:00	主办：中国保健协会保健咨询服务工作委员会、广东省保健食品行业协会、深圳市健康产业发展促进会、浙江省保健品化妆品行业协会、国药励展
2020 营养健康产业市场论坛	9月18日 13:00-17:00	主办：庶正康讯、国药励展
2020 新饮料论坛（广州站）	9月18日 9:00-12:00	主办：新饮料、国药励展
2020 新营养·College 私享会（广州站）	9月18日 13:00-17:00	主办：新营养、国药励展
第七届中国营养保健食品产业销售商大会	9月18日 13:00-17:00	主办：长三角营养保健产业联盟、浙江省保健品化妆品行业协会、国药励展
2020 健康营养产业原辅料包装发展论坛——新消费需求引爆原辅包创新	9月17日 13:00-16:00	主办：国药励展
政策与法规		
2020 中国营养与保健食品法规热点解析	9月18日 9:00-17:00	主办：中国保健协会保健咨询服务工作委员会、国药励展
2020' 中国营养保健食品营销与法规释疑会	9月18日 9:00-12:00	主办：庶正康讯、国药励展
专题论坛		
第二届 NHNE 母婴论坛	9月17日 13:00-17:00	主办：国药励展
第五届益生菌与肠道健康论坛	9月17日 13:00-17:00	主办：国药励展
第八届“特殊营养食品及特殊膳食”高峰论坛	9月17日 13:00-17:00	主办单位：国药励展 支持单位：中国老年学和老年医学学会营养食品分会
2020 中国蜂业发展高峰论坛	9月18日 9:00-17:00	主办：中国养蜂学会、国药励展
2020（第七届）中加健康产业企业交流会	9月18日 9:00-12:00	主办：中国保健协会健康服务与研究专业委员会、中加健康产业联盟、国药励展
渠道与对接		
第四届清同会药房管理论坛	9月18日 13:00-17:00	主办：国药励展、清同会
首届直播带货论坛	9月18日 9:00-12:00	主办：国药励展

第二届社交新零售高峰论坛	9月17日 13:00-17:00	主办：国药励展、社电会
广州连锁经营协会专场对接会	9月18日 9:00-12:00	主办：国药励展、广州连锁经营协会
京东健康专场对接会	9月17日 13:00-17:00	主办：国药励展、京东健康
苏宁易购专场对接会	9月18日 13:00-17:00	主办：国药励展、苏宁易购
网红直播间	9月17日 13:00-17:00 9月18日 9:00-17:00	主办：国药励展、淘欧洲商会
品牌与发布		
京东健康甄选项目发布会	9月17日 13:00-13:30	主办：京东健康、国药励展
2021 营养盒子嘉选（Nutrition Box Awards）启动仪式	9月17日 13:30-15:00	主办：营养盒子、国药励展
2021 营养盒子领袖对话——相信未来		
海外品牌 Showcase/签约仪式	9月17日 15:00-16:00 9月18日 9:00-12:00	主办：国药励展
主题活动日（从肠计益/营养新国风/蛋白+）	9月17日-18日 9:00-17:00	主办：国药励展
新批保健食品（蓝帽子）展示	9月19日 9:00-14:00 9月17-18日	主办：国药励展
2020 成熟蜜榜单发布/路演	9月17日 13:00-17:00	主办：中国养蜂学会、国药励展

会议室预订联系方式：

赵青阳 女士

电话：010 84556674

手机：13111088109

QQ：3002266106

qingyang.zhao@reedsinopharm.com

6. 辅助信息

6.1 酒店预订

酒店住宿登记表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电 话: 010-84556713/84556588

联系人: 张颖女士、陈媛媛女士

邮箱: ying.zhang@reedsinopharm.com

第 83 届全国药品交易会、2020 中医药博览会、中国国际健康营养博览会博览会、中国健康营养原辅料/包装/设备展
2020.9.17-2020.9.19 (广州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

■截至日期 (Deadline) 2020 年 8 月 28 日

星 级	酒店名称	房型	价格 (CN Y)	早餐	至展 馆班 车	酒店地址	距离展馆	最近地铁站
5 星	广州保利洲际酒店	大床房	1300	一份	无	海珠区 阅江中路 828 号	3 公里 车程 7 分 钟	地铁 8 号线万胜围 站 D 出口(步行 10 分钟)
		双床房	1300	双份				
5 星	广州阳光酒店	大床房	860	一份	有	天河区 黄埔大道中 199 号	5 公里 车程 13 分 钟	地铁 21 号线天河公 园站 B 出口(步行 6 分钟)
		双床房	860	双份				
公 寓	一呆公寓·广州保 利世贸	大床房	750	无早	无	海珠区 新港东路 1020 号世界贸易中 心 D 座	300 米 步行 5 分 钟	地铁 8 号线琶洲站 D 出口(步行 1 分钟)
		双床房	770	无早				
商 务	文星连锁酒店 (广州赤岗地铁站 店)	大床房(外 窗)	295	另收 15 元/ 份	无	海珠区 赤岗东路 281 号	6 公里 车程 15 分 钟	地铁 8 号线赤岗站 C1 出口(步行 10 分 钟)
		双床房(外 窗)	295					

公司名称			
公司地址/邮编			
电 话		传 真	
联系人		手 机	
E-mail			
关注内容	☐ 第 83 届全国药品交易会 ☐ 2020 国际健康营养(秋季)博览会 ☐ 中国健康营养原辅料/包装/设备展		
您这次如何参与展会	☐ 展商 ☐ 观众		
1、预定酒店名称		房型及房数	
入住时间		离店时间	
2、预定酒店名称		房型及房数	
入住时间		离店时间	
3、预定酒店名称		房型及房数	
入住时间		离店时间	

—住宿预订回执单（截止时间：2020 年 8 月 28 日）

- 展会期间，上述酒店房源紧张，请尽快与组委会酒店业务部联系。
- 组委会将保留因酒店临时调价而做出的相应调整的权利。
- 因参展商的原因而造成的提前退房或延住所产生的费用，由参展商自理。
- 填写好此表后，请选择以下三种方式之一发给我们：

方式一：电邮：ying.zhang@reedsinopharm.com

方式二：QQ：3001698623。

方式三：微信，添加手机号 13021912124，通过微信发送酒店住宿登记表。



需开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

公司名称	
公司税号	
开 户 行	
银行账号	
公司地址	
联系电话	

6.2 交通介绍

➤➤➤ 地铁

您可以乘坐地铁 8 号线到广交会展馆。从地铁新港东站 A 出入口可到广交会展馆 A 区

机场路线：机场北站/南站---新港东/琶洲站

3 号线（北延长线）机场北站（2 号航站楼）/机场南站（1 号航站楼）- 体育西路站（转乘 3 号线）- 客村站（转乘 8 号线）- 新港东站（广交会展馆 A 区）

火车路线：火车站到广交会展馆

从广州火车站：乘坐地铁 2 号线（广州南站方向）至昌岗站，换 8 号线（万胜围站方向），到新港东站出口（A 区）

从广州火车东站：乘坐地铁 3 号线（番禺广场站方向）到客村站，换 8 号线（万胜围站方向），到新港东站出口（A 区）

从广州南站：乘坐地铁 2 号线（嘉禾望岗站方向）至昌岗站，换 8 号线（万胜围站方向），并在新港东路站（可到展馆 A 区）下车。

